



JESUS CHRIST

The Special Grace of God
to Humanity

JOHN A. DANIEL

耶稣基督，
特别的恩典
的
上帝对人类

作
者：约翰·A·丹尼尔

作者的其他著作

1. 提交 (主管机关)
上帝的频道
通往神国的唯一道路

2. 基督徒的终点赛跑 (资格)

王座)
3. 帐幕作为某种影子
基督
4. 末世属灵之道
祷告 (立约祷告,立下立约,立下立约)

5. 盟约

版权所有:约翰·A·丹尼尔牧师

2001年6月

2003年6月 第一版

经文引自权威的《圣经》钦定版。

版权所有。未经作者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影印、电子、录音或其他方式)复制或存储本书的任何部分。

本书由主按其意愿免费赠送。

奉献

我将这本书献给恩典与真理的源泉 天父上帝,以及祂的儿子耶稣基督。耶稣基督作为恩典与真理在世上的彰显,祂藉着圣灵的感动,将这些隐藏了数个世纪的奥秘记录下来。我将这本书献给我挚爱的妻子和孩子们:玛丽·布莱辛斯·丹尼尔、提摩太·约翰·丹尼尔、本杰明·塞缪尔·丹尼尔和大卫·约瑟夫·丹尼尔。上帝藉着祂的恩典,将他们赐予我,他们的陪伴是我蒙受上帝神圣祝福的秘诀。我也将这本书献给我在帮助与和好事工及圣经培训学院(哈马比特拉克世界外展事工)的同工和弟兄们,他们蒙上帝的恩典呼召,参与其中:约书亚·N·塞缪尔、摩西·P·……

Amos 和家人,James Daniel,Josephine Agu,Ruth Ndidiama Phillips (现居美国)。

最后,我谨以此书纪念我已故的父亲伊曼纽尔·恩瓦福·奥佐克韦·伊格博阿努戈。在他生前,我感受到了上帝难以置信的爱和特别的恩典。1991年11月/12月,他突发中风,我和一些弟兄姐妹竭力为他祷告,遵照诗篇90篇10节中摩西的祷告,祈求上帝再赐给他十年恩典,使他能够归信基督。之所以如此祈求,是因为我父亲当时已近72岁,生命岌岌可危。上帝应允了我的祈求,因为那场重病足以夺去他的生命,使他成为地狱的候选人。然而,在2000年10月3日,他终于归信基督,接受耶稣基督为他个人的救主,接受了洗礼,并领受了圣灵的洗礼,开始说方言。2001年3月3日,也就是五个月后(五个月象征着恩典),他蒙主恩召,安息主怀,享年81岁。我将永远感谢主赐予我父亲的特别而丰盛的恩典,使他得以安息。愿我们主耶稣基督 恩典与真理的使者 的名受赞美。

内容

1. 圣灵启示的内容
恩典与真理的原则。
2. 将法律或人类能力与
优雅。
3. 相信耶稣的名。
4. 撒玛利亚妇人和尼哥底母之间的区别,与律法和恩典之间的区别有关。
5. 恩典能否使人摆脱法律的无能为力?
6. 与世界形成对比的词语。
7. 什么是恩典换恩典?
8. 恩典使人在一切努力或能力都已结束时,从死亡中带来生命。
9. 拒绝恩典会带来
谴责。
10. 人的能力无法为大卫做到的事,神的恩典做到了。

第一章

圣灵启示的关于
恩典与真理的原则

“恩典”一词在希腊语中是“Charis”，发音为“Kharece”，意思是可接受的、益处、恩惠、礼物、恩典、喜乐、慷慨、快乐等等。但根据罗纳德·F·杨布拉德编辑的《纳尔逊新图解圣经词典》，恩典的意思是

不顾受惠者的价值或功绩，也不顾其应得之物而给予的恩惠或善意。

根据钱伯斯词典，“原则”一词的含义包括：源头、根源、起源、根本原因或首要原因、开端、本质、论证的理论基础或假设、本能或自然倾向、行动的源泉等等。为了更详细地阐述钱伯斯词典中“原则”一词的含义，我们不妨解释一下“源头”和“开端”这两个词。源头指的是父神，而开端指的是道。这就是为什么约翰福音1章1节说：“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由此可见，耶稣就是父神本身，就是道，是神创造的源头和开端，其中也包括祂的恩典。恩典是主神的属性或美德之一，与怜悯、慈爱、怜悯和忍耐紧密相连。虽然神的恩典总是白白赐予且不配得的，但只有在祂的圣约之内才能享受到。解释说，这是上帝赐予的不配得的礼物，因此，那些通过悔改和信仰，对上帝有毫无保留的承诺，或者同意与上帝立约，只为上帝而活的人，也能获得这份礼物。

这就是为什么当我们谈论恩典和真理的原则时，我们是在谈论上帝在创造中所成就的，以及祂期望接纳并遵行祂旨意的人们。也就是说，祂在第六天创造了人，作为祂最后创造的，但祂的行动却体现了这一点。

基于恩典和真理的原则,祂使人成为祂造物中的第一个和首领,这得益于上帝与人所立的约,赋予人统治其他生物的权柄。祂为何选择这样做?

这是因为在创世之初,人就藉着三位一体的神,由道成肉身的神——主耶稣基督——所代表。正是这一点促使耶稣告诉犹太人,祂在亚伯拉罕之前就已存在。祂是神恩典的至高彰显,以人的形象赐予世人。祂不仅是神恩典的受益者,也是神为拯救人类而赐予恩典的人间显现。耶稣藉着祂的死和复活,修复了神与祂子民之间破裂的团契,并在神与祂的子民——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建立了父子关系的盟约。恩典与真理的原则从起初就存在。恩典与真理、水与血、爱与公义、父与子、圣灵与道、信心与行为,这些都不可分割。它们都源于同一源头,同一途径,这证明了神的神性。

恩典带来真理,而非要求真理,二者相辅相成。没有恩典,就无法拥有真理。凡是行在恩典中的人,必定也行在真理中。

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將生命的气息吹入他的鼻孔,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耶和華神在东方的伊甸栽种了一个园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里。耶和華神使各样的树从地里长出来,能悦人的眼目,也好作食物。园子中间还有生命树和分别善恶的树。

(创世记 2:7-22)

从上帝在创造人类之初的作为,祂对人类的美好旨意便不难证明。祂秉持着恩典与真理的原则,不仅让亚当在祂所创造的一切中居首位,更赋予祂管理祂所有造物的绝对权柄。正因如此,祂

神允许亚当永远行走在祂（神的）荣耀中，只要祂（亚当）继续遵守神的诫命。我划线的这个词表明，那些被期望行在恩典中的人必须遵守一些基本准则。这些准则使他们成为神神圣真理的彰显。这就是为什么他们被视为立约的子民或神的子民。神在对待他们时释放祂的爱、怜悯、慈悲和忍耐，这就是祂的恩典；而他们则必须遵守神的诫命，无论多么痛苦，无论世人如何看待他们。神的子民对祂话语的这种毫无保留的忠诚，使他们成为祂真理的人性化身。这就是“恩典产生真理”这句话的由来。耶稣作为神恩典的人性化身，祂也需要从祂的父那里产生真理。因此，祂只遵行祂父的指示行事。即使是祂自己的欲望或意志也不能使祂违背父的指示，这也使祂成为神真理的人性化身。如果我们重读创世记第二章，就会发现上帝在创造人类之后，在伊甸园里栽种了一个花园。这花园既是人类的居所，在属灵层面上，它也是第一个真正实践恩典的教会。上帝在园中栽种了一切美好的事物，并留下了分别善恶树，作为人类的导师。这表明，尽管上帝用美好的事物环绕着伊甸园，人类仍然需要学习和明白，他们生活在一些被上帝驱逐的邪恶生物之中。上帝不仅如此，祂还赋予人类管理它们的权柄，包括田野的走兽、空中的飞鸟、海里的鱼、地上爬行的一切昆虫等等。祂指示人类可以随意给它们命名。上帝怜悯人类的孤独，决定赐予人类一个伴侣，于是，夏娃就被创造出来。

这些举动体现了上帝对人类的爱、怜悯和慈悲,可以概括为上帝对人类的恩典。

人该如何回报上帝的这份恩情呢?

按照上帝的原则,恩典必须产生真理,上帝赐予人诫命,人应当遵行这些诫命,以此作为接受上帝恩典的证明。

耶和华神将那人安置在伊甸园,使他修理看守。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创世记 2:15-17)

上帝赐予人类的第一条诫命,就是当人类踏上人生之路,走在上帝所赐予的恩典之中时,要照料并守护花园。

我之前说过,花园在属灵上象征着教会。装点花园意味着向花园里的居民——也就是立约的子民——传道、教导和引导,因为花园是为立约的子民而造的。教导他们如何遵守主的指示,并为他们代求,使他们不至于落入仇敌之手,破坏与造物主的盟约关系。而守护花园则意味着像守望者或牧羊人一样照顾花园里的居民。为了有效地做到这一点,人应当以身作则,避免任何会引诱他犯罪的事情,例如不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因为那果子代表骄傲或任性。神严厉警告世人,若有人吃了那果子,就必死无疑。其余的都已成为历史,因为人没有产生与恩典相伴的真理。他接受了神的恩典,却拒绝接受或行在恩典所带来的真理中。正因如此,他失去了一切,包括……

这个世界的统治权交给了魔鬼,圣经中称魔鬼为“爬行之物”之一。

人类堕落后,上帝无法再按着恩典和真理的原则行事,因为亚当之后的一切,那些原本可以完全行在恩典中的人,都无法结出真理(即遵守上帝的诫命而不犯罪)。上帝与人类之间因祂的恩典(荣耀)而突然的团契中断,令祂深受触动,祂无法容忍自己按着自己的形象所造的人被祂最大的仇敌——魔鬼——所征服。祂看到男人和女人赤身露体(在罪中),从而将自己置于更深的惩罚之下,于是祂(上帝)开始了暂时的修复行动。

耶和华神用皮子为亚当和他的妻子做衣服,给他们穿上。(创世记3:21)

他宰杀了一些动物,用它们的血暂时遮盖了亚当和夏娃的罪,并用这些动物的皮为他们做了衣服。这些动物代替有罪的亚当和夏娃献祭,使他们得以与神重新建立联系,但却无法回到伊甸园——恩典与真理的居所。这些血不仅用来赦免他们的罪,也用来平息神的愤怒和审判——死亡,这是神圣洁中公义所要求的。因此,神允许他们从祂的恩典中得到一些益处,却不允许他们活在恩典之中。

如今,人类以及九成的基督徒都面临着同样的问题:他们只能领受上帝恩典的一小部分益处,而且由于无法活出真理,他们无法活在恩典之中。许多牧师声称,因为我们活在恩典之中,所以我们不再受律法的约束。他们甚至在讲道或教导中引用经文:“主是那灵;主的灵在哪里,哪里就得以自由。”(哥林多后书 3:17)

诚然,我们身处恩典时代,但正如世人并不知晓,同样的恩典也使我们处于……之下

神圣的律法（真理），这也是为什么基督教界绝大多数人并不明白，他们声称自己蒙恩并遵行的恩典，实际上却产生了他们声称自己不受其约束的律法（神圣的真理）。主所说的“主的灵在哪里，哪里就有自由”，其含义是，如果主的灵住在你里面，或者正在引导你，那么你必须让祂自由地在你的生命或团契中运行，而不是试图用你的计划或活动来束缚祂，就像世人

通过他们的体系完全将祂拒之门外一样。恩典并非废除律法，而是除去律法中的定罪（即死亡），并将律法建立在你心中（灵里），使你能够无可指摘地遵守律法。若不接受恩典和真理，也不遵行其中，没有人能在律法之下无可指摘。上帝赐给我们律法（诫命）的主要目的是让那些努力寻求遵守律法的人看到自己无法完全遵守律法的要求，然后他们会祈求上帝按照恩典和真理的原则帮助他们有效地顺服上帝。正如我之前所说，上帝因人类的罪所承受的痛苦远远大于人类因同样的罪所受的苦难。那时，父神的位格，也就是祂的神圣本质或圣洁，陷入了混乱。为什么呢？因为在上帝的圣洁本质中，既有受祂忿怒保护的公义，也有平息这忿怒的慈爱。上帝的忿怒要求人拥有无人能做到的公义，因此，人每次试图亲近上帝都面临死亡。为什么呢？因为父子之间的盟约已被破坏，而破坏盟约的人必将死亡。上帝的愤怒不容妥协这可怕的要求，因为人的罪玷污了上帝的公义，必须以死亡来惩罚。因此，人若以生命偿还罪债，就不能在上帝面前复活，因为那是灵性的死亡。

我们所说的身体,另一方面,神的爱却预备好接纳人,赦免并忘记人的罪,并继续与人保持完全的团契。鉴于神的义要求人完全恢复与神的团契,而人不可能做到,神的爱甘愿舍己,为人付出代价,使人得以继续活在神的同在里。先知以赛亚预见了一切,并预言道:“耶和华说:你们来,我们彼此辩论。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你们若甘心听从,必吃地上的美物;若不听从,反倒悖逆,必被刀剑吞灭。这是耶和华亲口说的。”(赛1:18-20)

藉着我们主耶稣基督的降临,上帝的爱赎清了人类的罪孽,人类与上帝和好,与上帝建立甜蜜而完美的关系,这为人类回归上帝创造了条件。

依据何在?先知以赛亚回答说:“你们来与耶和华辩论。”人要与神辩论什么呢?是为了知道自己是否预备好弃绝罪恶,回到全能者为他预备的恩典之所,并藉着顺服神的诫命,活出与恩典相符的真理。然而,人类是否完全愿意这样做呢?答案是否定的。尽管圣灵藉着使徒保罗发出了如此振聋发聩的呼召:“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希伯来书3:16),但自人类复兴以来,只有极少数人愿意回应这呼召。绝大多数信徒和全人类,都只是在恩典的果实中汲取微薄的益处。因此,神指示圣灵为祂聚集那些愿意与祂立约、持守恩典、行在恩典中的圣徒。

他们牺牲自己的意志、享乐、欲望和世俗之物等等,以便获得来自上帝的真理和恩典。

求你召集我的圣民到我这里来,就是那些用祭物与我立约的人。(诗篇 50:5)

神的指示非常明确,祂说,只有那些与祂立约、舍弃世上一切(包括整个世俗体系)的圣徒,才能被聚集到祂那里。这些圣徒要离弃世上的一切,包括世俗的体系,才能住在祂的恩典里,行在恩典中。若要进一步了解如何向主献祭,以及在哪儿献祭,请参阅我的著作《基督徒的末日赛跑(登上宝座的资格)》。即使是基督教界中许多已经脱离各种宗教派别的人,也未能住在恩典里,因为他们拒绝完全脱离今生的事务,所以无法按照神的旨意,将真理传给不信的世界。

然而,在这末世,神藉着圣灵兴起,并且仍在兴起一些男人、女人、孩子,甚至吃奶的婴孩,他们藉着与神所立的约,将住在恩典中,行在恩典中,并克服一切困难来成就真理,神很快就会将他们显明给世人,让他们看见并尝到真理。

第二章

将法律或人的能力与恩典相比较

正如我在第一章中讨论过的恩典的含义,阐明“律法”一词的完整含义也至关重要,这样才能更便于比较二者。根据《纳尔逊新图解圣经词典》,律法指的是一套规范社会秩序的规则和条例体系。它被视为一种永恒的额外力量,约束并抑制肉体的自然欲望。它也被视为一种带来死亡的权柄,使人受捆绑。

但如果那用文字刻在石头上的死亡职事尚且有荣光,以致以色列人因摩西脸上那将要消失的荣光,不能定睛看他的脸,那么,那圣灵的职事岂不更有荣光吗?定罪的职事尚且有荣光,何况公义的职事,岂不更加有荣光吗?(哥林多后书 3:7-9)

圣灵藉着使徒保罗说,律法(通常被称为死亡的职事)若尚且有荣光,那么圣灵(通常被称为恩典的职事)岂不更加有荣光吗?律法也被称为定罪的职事,而恩典则被称为公义的职事。律法无法带来生命,因为在我们今天看来,律法代表着一切不由圣灵引导的事物。

律法本是外添的,为要显明罪孽;然而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多。罪既叫人死,恩典也照样藉着义,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

(罗马书 5:20-21)

这里所说的罪指的是律法、人的成就,以及任何未经神的引导而凭着肉体所行的事。

圣灵。这段经文涵盖了信徒生活的一切。如果你的行为不是出于圣灵的引导,那就绝非恩典和真理,最终只会引人走向死亡。

律法是藉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翰福音 1:17)

恩典与律法形成对比,被置于首位。经文中的律法作为背景,与恩典和真理形成鲜明对比,从而凸显了恩典和真理的重要性。

这意味着,律法如同摩西所传的律法,已成为恩典和真理的背景,向我们表明,在今天,人类的努力或成就彰显了恩典和真理。律法或人类的努力因着神的恩典和真理而得以彰显。说恩典和真理是藉着耶稣基督而来的,就是说,相信祂,你就能因祂的名得生命。为什么呢?因为恩典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掌权,直到永生。

因为这人比摩西更配得荣耀,正如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贵一样。因为房屋都是人建造的,但建造万物的是神。摩西在神全家尽忠职守,如同仆人,为后来要传讲的事作见证。(来3:3-5)

这段经文解释说,正如建造家室的耶稣比摩西更配得荣耀,而摩西在神的家中被视为极其忠心的仆人,恩典也同样比律法更荣耀、更尊贵等等。耶稣基督超越摩西的地位表明了恩典超越律法的地位。卓越是指凌驾于重要性之上,是至高无上的、卓越的;而“表明”一词则意味着证据性的、显现的、有意义的、预示性的、重要的和暗示性的。对卓越和表明的描述表明了恩典在证据上超越律法的优越性。我们必须明白耶稣在万事万物中的卓越地位,才能看到恩典的伟大。正如你不能将耶稣与摩西相提并论一样,你也不能将恩典与律法相提并论。

比较就好比造物主与受造物、灵性与自然、神性与罪性、无限与有限、永恒与消逝。恩典是上帝向有限的人伸出祂无限的爱和慈爱。

男人。

众民看见雷鸣、闪电、号角声和山冒烟，就都躲起来，远远地站着。（出埃及记 20:18）

你们所到的，并非那可触摸、烈火焚烧、黑暗幽暗、狂风暴雨的山。那里传来号角声和言语的声音，听见的人恳求不要再对他们说这些话。因为他们无法承受所吩咐的：凡有牲畜触碰这座山，都要用石头打死，或用箭射穿。那景象如此可怕，以至于摩西说：“我极其恐惧战栗。”

（希伯来书 12:18-24）

这里指的是律法（死亡的权柄），在律法之下，无人能在上帝面前站立得住。律法中没有生命，只有审判和上帝的愤怒。以色列人既不能登上山顶，也不能触摸山峰。就连他们的牲畜也不敢触碰山峰，否则就会面临被石头砸死或被飞镖射穿的危险。

但在恩典之下，我们不仅蒙召坦然无惧地来到祂施恩的宝座前，而且我们这些悔改的人，在灵里与父神、无数天使、总会、被成全的义人的灵、名录在天上的长子教会、新约的中保耶稣基督，以及那比亚伯的血所说的更美的宝血同在，就在锡安山 天上的耶路撒冷。恩典的施行永不失败。为什么？因为带来恩典和真理的耶稣，祂的本体、位格和工作都是无限的。这种对比表明，在……中，失败是存在的。

律法、人的追求,或任何我若没有圣灵引导所做的事,都与我无关。恩典和真理是藉着道成肉身住在人中间而来的,是神活泼的启示。

任何一个真正跟随耶稣基督的门徒,只要领受了恩典和真理,就必然会被呼召脱离这世界体系。为什么呢?因为祂是恩典和真理在世上的彰显,祂过去、现在、将来都不属于这世界体系;如果你真心跟随祂,你也不会属于这世界体系。这就是耶稣为何说:“以后我不再与你们多说话,因为这世界的王要来,他在我里面毫无所有。”(约翰福音 14:30)

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翰福音 16:33)

耶稣可以说,这世界的王在他里面毫无权柄,因为他过去不是,将来也不会成为魔鬼在世上所建立的体系的一部分。他不参与家庭事务,不参与他们的教育,不参与他们的宗教体系,不参与他们的祭司制度,不参与他们的政府事务,不参与他们的商业活动。他与他们的传统完全分离,因此魔鬼无法夸耀在他里面有什么权柄。正因如此,他在约翰福音第十六章中说,如果你完全与世俗体系分离,住在他里面,并为他而活,你就会得享平安;但如果你身处世俗体系之中,你就会遭受患难,因为这体系的方方面面都充满了属灵的烦恼。一个真正跟随耶稣的门徒的一切行为,都是神的启示。如果你自称是主耶稣的门徒,却没有听从救主的呼召,离开这个体制,那么你就不是行在恩典和真理中,你里面仍然有谎言,因为真理不在这个体制里,也永远不会在这个体制里。

但如今,你们既已认识神,或者更确切地说,是被神所认识,就当如此。上帝啊,你为何又转向那些软弱无能、贫瘠堕落的元素?

你们愿意受什么奴役呢？你们谨守日子、月份、节期和年份。我惧怕你们，恐怕我劳碌给你们是徒然的。（加拉太书 4:9-11）

这里提到的软弱和贫乏之人指的是律法。这是赐给那些接受主耶稣为恩典和真理使者的圣徒们的特定信息。圣灵借着使徒保罗质问他们，既然已经领受了父（圣灵）的应许，为何还要在生活中遵守日期、月份、节期和年份，从而受律法的捆绑？遵守这一切本应是在律法之下，而不是在恩典之下。耶稣需要遵守这一切，因为祂来是为了在将恩典带给人类之前，先成全律法。许多神的仆人行在恩典中与放纵生活混为一谈。另一些仆人则认为，在传讲恩典的同时，也必须传讲真理，并要求那些蒙恩之人活出真理。然而，恩典与真理密不可分，二者不可分割。

然而，正确的做法是，恩典带来真理，而不是要求真理。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翰福音 1:14）

以上经文更好地阐释了恩典与真理之间的关系。二者密不可分，因此必须一同衡量。律法提出要求。律法中的一切都要求人带来什么或做什么，但恩典却能成就一切。恩典是白白赐予的，它不要求任何东西。神赐予人恩典和真理。人若没有恩典，就无法成就真理。

法律如同恩典的导师

但圣经把所有人都圈在罪里，为要使那因信耶稣基督而得的应许赐给那些相信的人。然而，在信心来到之前，我们被律法所约束，被囚禁，直到……

这信心后来才显明出来。因此,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但既然这信心来到,我们就不再受训蒙师傅的管教了。因为你们都是因信基督耶稣,成为神的儿女。(加拉太书 3:22-26)

这段经文中的“信”指的是恩典。主借着保罗弟兄告诉我们,在恩典之门开启之前,我们被律法所约束,律法如同训蒙的师傅,揭示我们因亚当堕落而继承的罪性,无法遵守神的话语。犹太人实际上并没有真正遵守律法,否则他们本可以在耶稣来的时候认识他。如果他们真的遵守律法,神本可以赐给他们义。犹太人和法利赛人表面上似乎在律法之下,但他们的心却不在律法之内,因此他们并没有遵行律法。正如耶稣所说:“文士和法利赛人坐在摩西的位上,凡他们所吩咐你们的,你们都要谨守遵行;只是不要效法他们的行为,因为他们能说不能做。”(太 23:2-3)

席位意味着坚持必须遵守法律,但他们强迫别人做的事情,他们自己却做不到遵守法律的简单部分。

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和旧约时代的圣徒们因遵守律法而被算为义,死后都进入了乐园。那些真正遵守律法的人,当有人向他们传讲恩典和真理时,会质疑自己如何才能认识耶稣。保罗遵守律法。他是一位法利赛人,一位律师。他知道自己拥有至高无上的权柄和能力,因为没有任何权柄或能力能超越神赐予犹太人的。然而,当他看见那光(耶稣)时,他立刻俯伏在地,因为他知道那是超自然的。他立刻意识到耶稣除了神别无他人,并承认祂的主权。如果他们真的遵守律法,并接受了神所赐予的,那么律法作为他们的训蒙师傅,本应引导他们归向基督。尼哥底母就是这样归向基督的,还有许多其他人也是如此。

那些真心实意遵守律法、服从掌权者的不信之人,也将归向那位恩典与真理的使者,并从律法的束缚中得释放。

因此,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但如今,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有律法和先知为证(罗3:20-21)。

我们藉着相信耶稣成全了律法中一切关于公义和公义的要求,从而在自己里面确立律法,相信公义必得满足。我们必须在自己里面确立律法,因为如果你不相信耶稣成全了律法,你就无法行在恩典和真理中。

耶和華对摩西说:“你制造一条火蛇,挂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一望这蛇,就必得活。”摩西就制造了一条铜蛇,挂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一望这铜蛇,就活了。(民数记21:8-9)

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起铜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 3:14-15)

铜象征着已被审判的罪,而火蛇则象征着十字架上的耶稣。上帝吩咐摩西举起铜蛇,以此象征高举上帝的恩典。律法总是高举恩典。高举火蛇代表着耶稣的升天,祂就是上帝的恩典,祂解除了罪和死的捆绑。这正是我们从律法中得到的。耶稣在地上的显现,是上帝藉着恩典临到世人。在律法之下,人试图达到上帝在天上的标准;而在恩典之下,是上帝降临到人中间。

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是被咒诅的,因为经上记着:“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事去行的,就被咒诅。” 但若不……

人因律法在上帝面前称义,这是显而易见的,因为“义人必因信得生”(加拉太书 3:10-11)。

圣经清楚地表明,律法的行为只会给遵守律法的人带来咒诅,而不会带来称义。因为遵守律法的一切要求,若有一条上违背,就是在一切上都违背了。要在神面前称义,就必须行在恩典中。对于世界上绝大多数受律法主义束缚的信徒来说,除非行在恩典中,否则他们永远无法靠律法称义。

第三章

因信耶稣的名

“相信”一词在希腊语中是Pisteuo,发音为pist-yoo-o,意思是相信某人或某事,尤其是相信自己的灵性生命。

“信”本身就包含了人所能做的一切,使人得以领受恩典和真理。关于恩典和真理的一切,都包含在“信”这个词中,而“信”这个词在约翰福音中以各种形式出现了一百多次。你相信耶稣吗?那么你就拥有了恩典和真理。相信的态度会使你拥有恩典和真理,因为如果你不信主耶稣,你就无法拥有它们。另一方面,“名”这个词的拉丁文是“Shem”,发音为“羞耻”,意思是荣耀、权柄、品格、名望、声望、传闻;而耶稣的名可以简化为祂的所是和祂所成就的。因此,相信耶稣的名意味着对主耶稣的荣耀、权柄、品格、名望、声望或传闻有信心,或者说,将你的灵性交托给主耶稣的荣耀、权柄、品格、名望、声望或传闻。

他是谁?使徒约翰给出了答案;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翰福音 1:14)

祂是道成肉身的神,充满恩典和真理。祂做了什么呢?使徒约翰再次给出了答案;

第二天,约翰看见耶稣向他走来,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约翰福音 1:29)

祂也是上帝的羔羊,从创世记到启示录,祂所做的就是除去世人的罪孽。

凡接受祂、行在光明中的人，心中没有谴责。

他来到自己的地方，自己的人却不接待他。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翰福音 1:11-12）

他来到自己的地方，他们却拒绝了他；但那些接受他为除去世人罪孽的上帝羔羊的人，就被赋予了权柄和能力，成为上帝的儿女。

所以我告诉你们，你们要死在罪中；因为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约翰福音 8:24）

祂告诉他们的是，要相信祂是谁，相信祂所做的一切，因为祂是上帝的羔羊，祂已经除去了他们的罪。

对他们这些犹太人来说，这很难相信。按照他们的习俗，逾越节期间，他们会把带到耶路撒冷宰杀的羔羊大加赞美，认为羔羊能除去他们的罪孽。他们并不知道，耶稣才是真正的上帝羔羊，祂从天而降，不仅是为了除去他们的罪，也是为了除去全世界的罪。

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信，我不审判他；我本来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这道要审判他。（约12:46-48）

当祂作为光来到世上，拯救人类时，世界正处于黑暗和邪恶之中。因此，如果你不相信祂是恩典和真理，祂的话语将在末日审判你。

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约翰福音 6:29）

在律法之下，一切都需要行为。他当时正在对犹太人讲话。从律法的角度来看，他是在告诉他们，他就是他们必须做的工作。

他告诉他们,只要相信他,并且蒙受恩典,他们就不需要做任何其他工作,因为上帝已经为他们完成了这项工作,他们只需要相信那已经完成的恩典之工,那就是耶稣。

但记这些事,是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翰福音20:31)

圣经中所记载的一切,都是为了让你们相信祂是神的儿子,充满恩典和真理,并且通过祂我们可以获得永生。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

(约翰福音 1:1-4)

本章前四节经文就是上帝自己所说的话。

除了耶稣以外,别无他物。祂不是受造物,而是创造者(祂创造了万物),因此祂在我们生命中的一切事上都应当居首位。万物都服从祂(参西1:16)。世间万物都是耶稣所造,也都是为了耶稣;祂使用世上的一切来引领我到祂所要我去的地方。

除了约翰福音之外,圣经中没有其他书卷教导关于主耶稣神性的。神在耶稣身上彰显的生命也临到人身上。这意味着人身上一切光明或属神的事物,都是因着神在人里面的生命。恩典掌权,直到永生,而摩西律法却不能。律法本身并没有赐予生命的能力。

你们中间谁能让我确信我有罪呢?我若说真话,你们为什么不信我呢?(约翰福音 8:46)

世上没有任何人能像耶稣那样说出这样的话,因为祂是神。祂超越罪恶。祂就是爱。

祂清白无辜地走过世间,无人能阻挡祂。

他没有犯任何罪。他遵守了摩西律法的一切规定（参见太5:17）。

因为若那些按律法行事的人能承受产业,那么信就落空了,应许也失效了,因为律法本是发忿怒的;没有律法,就没有过犯。所以,人得产业是本乎信,为要显明是出于恩典,好让应许向所有后裔坚定不移,不仅向那些按律法行事的人,也向那些效法亚伯拉罕信心的人。亚伯拉罕是我们众人的父。

（罗马书 4:14-16）

保罗论及信心时,特指相信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复活,这复活就是义。圣经中其他人所谈及的信心,与保罗所写的信心并非同一种信心。保罗领受了恩典和真理的启示,并遵行其中,甚至被差遣去开启神藉着恩典呼召的外邦人的眼睛。生命是藉着祂的名而来的。祂的名就是祂的所是和祂所行的。

耶稣基督的功德是恩典的基础。若看不到律法与恩典之间的区别,就会错过圣灵在约翰福音中所传达的独特信息。

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也在我里面;或者你们也当因我所做的事信我。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我的人,我所做的事,他也要做;并且要做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

（约翰福音 14:11-12）

这是主耶稣赐予所有相信祂的身份和所成就之事,并愿意行在恩典和真理中的人的一张空白支票。许多人问过主为什么说“因为我往父那里去”。要回答这个问题,重要的是要明白,当主在世时,祂与父神之间没有中保。没有人能站在祂和父神之间,为祂求情,免于钉十字架,因为没有人能被算为义,因着亚当的罪,我们都成了罪人。然而,主说了“因为我往父那里去”,表明祂是……

祂将作为人类与上帝之间的中保,凡信祂名的人,只要奉祂的名向父祈求,祂必成就。祂作为中保站在破口之处,使我们能成就比祂更大的事,因为祂的宝血就在父的宝座前,祂必永远将我们呈献在上帝面前,使我们成为圣洁、无瑕疵、无可指摘的(参西1:22)。

你们彼此接受荣耀,却不寻求从神而来的荣耀,怎能信呢?(约翰福音 5:44)

凡信靠主耶稣为恩典和真理的使者的人,绝不会追求自己的荣耀,也不会允许别人将荣耀归于自己。为什么呢?因为真正恩典的态度,必然会引领人们仰望耶稣。

恩典和真理会使人完全倚靠神,这会使耶稣和祂所赐的恩典成为父神的丰盛。人没有权利独占任何荣耀或尊崇,因为救赎的工作是神所构思、所开始、所完成的,人所要做的就是完全倚靠这已完成的救赎。任何形式的自力更生、人的能力或成就,都是在将人们的注意力引向自己,从而表明耶稣并没有赦免你的罪。这只会让你继续活在黑暗和盲目中,也会让你的罪一直萦绕在你心头。

你们若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写信论到我。你们若不信他的书信,怎能信我的话呢?(约翰福音 5:46-47)

这段经文中的摩西代表律法,主说这话是为了表明律法的确是一位训蒙师傅,引导那些殷勤遵守律法的人,最终归向那位施行恩典和真理的主。这也表明,在摩西的律法书中,犹太人曾被预言过我们主耶稣的到来(申命记 18:18-19),但由于他们从未遵守律法,所以他们对这位施行恩典和真理的主知之甚少。

如果我们的福音被隐藏,那也是对那些已经灭亡的人隐藏的;这世界的神弄瞎了那些不信之人的心眼,使他们看不见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耀他们,基督本是神的像(哥林多后书 4:3-4)。

这个世界的神将蒙蔽所有不信祂名的人(即不相信祂是谁,以及祂做了什么的人)的心智。

基督的福音也会对那些不信祂名的人隐藏起来。这意味着,那些不接受祂为恩典和真理的使者的人,已经迷失了,福音的光照耀不到他们身上,使他们无法悔改。

先生们,我该怎样做才能得救?他们说:“信主耶稣基督,你和你全家都必得救。”

(使徒行传 16:30-31)

唯有信靠祂的名,才能得救。除此以外,人别无他法,无法得救,无法得释放,也无法亲近天父,唯有信靠耶稣的名,祂是唯一的道路、唯一的真理、唯一的生命。

耶和華说:“你们是我的见证人,是我所拣选的仆人,为要使你们认识我,信靠我,明白我就是那一位。在我以前没有真神,在我以后也必没有。”(赛43:10)

主藉着祂的恩典拣选我们作祂的见证人和仆人,使我们认识祂的名,信靠祂的名,明白祂是恩典和真理的使者。恩典和真理无可替代,它是创造的开始,也是创造的终结。在恩典之前,万物皆无;在恩典之后,也没有任何事物能使人称义。

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他颈项上,丢在海里。(马可福音 9:42)

“冒犯”一词在希腊语中是“skandalizo”，意思是使人跌倒、诱捕、绊倒、绊跌，或诱人犯罪、背道或使人不悦。我特意花时间阐明“冒犯”一词在圣经中的含义，是为了警告那些不仅以引诱信奉主耶稣为恩典和真理使者的人犯罪为乐，而且还攻击他们行在恩典和真理中的人。主警告说，这是极其危险的行径，因为凡使神的子民跌倒的人，都必将受到严厉的惩罚。

所以经上也说：“看哪，我把一块房角石安放在锡安，这块石头是蒙拣选的，是宝贵的；信靠他的人必不蒙羞。”（彼得前书 2:7）

圣经清楚地表明祂是谁：祂是房角石，是父的选民，是神的爱子，是恩典和真理的使者，祂安放在锡安，而不是安放在世俗的体系中，因为祂不属于这个体系。

如果你信靠祂的名，住在祂里面，行在祂里面，你就永远不会蒙羞。“蒙羞”一词的意思是困惑、蒙羞、不光彩、羞愧。那些不相信祂是恩典和真理的使者的人，他们必蒙羞，必跌倒，必不被拣选。

第四章

撒玛利亚人与好心人的区别
女人与尼哥底母的关系
律法与恩典的区别

尼哥底母是谁?使徒约翰在他的书第三章中给出了答案。

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尼哥底母,是犹太人的官。这人夜里来见耶稣,说:“拉比,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的老师,因为若没有神同在,没有人能行你所行的这些神迹。”

(约翰福音 3:1-2)

尼哥底母是犹太人,是法利赛人,是犹太人的官长,后来才成为主耶稣的门徒。耶稣死后,正是他用没药和沉香膏抹耶稣,并与亚利马太的约瑟一同埋葬了耶稣(参见约19:38-42)。当尼哥底母说:“拉比,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的老师”时,他是在说谎,因为他并不知道耶稣是由神那里来的,因此耶稣也不是神差遣的。

尼哥底母在夜里来见耶稣,说明他对属灵事物缺乏理解。所以耶稣对他说:“你所说的你看见的,你其实看不见;如果你能看见,就不会在夜里来了。”

这不像摩西那样,用帕子蒙住脸,使以色列人无法坚定地注视那已被废除之事的结局。他们的心思却被蒙蔽了,因为直到今日,在诵读旧约时,那帕子仍然没有被揭开,而这帕子在基督里已被除去。然而,直到今日,当诵读摩西律法时,那帕子仍然蒙在他们的心上。

然而,当他们归向主的时候,帕子就必被除去。(哥林多后书 3:13-16)

凡在律法之下行事的人,心中都有这层面纱遮蔽,因此他们在灵性上是盲目的;但面纱终将被揭开。

一旦人归向主耶稣,认他为恩典和真理的使者,这帕子就消失了。尼哥底母被判处死刑,因为他的灵性上蒙着这帕子,所以他才在夜间来访。

我们知道,律法上的一切话都是对律法以下之人说的,为要堵住所有人的口,使普世的人都在神面前被定罪。因此,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马书 3:19-20)

因此,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律法以前,罪已经在世上;但没有律法,罪也不算罪。(罗 5:12-13)

律法并非为了使任何人称义,因为一个人的罪,就是所有人的罪。律法之所以存在于世上,是为了向世人揭示他们无力遵守上帝的诫命,从而使世人在上帝面前认罪。罪藉着一个人 亚当 进入世界,死亡也随之而来,作为对罪的惩罚,临到世上所有人。然而,若没有律法,就不会有罪,因为律法本身就是对罪的揭示。因此,这两段经文表明,尼哥底母来到耶稣面前时,已被判处死刑,他需要先揭开那遮蔽他面容的帕子,才能接受恩典。如今,大多数重生的基督徒脸上仍然蒙着那帕子,因为他们受到某些教派律法或世俗体系中与上帝话语相悖的律法的约束。

当一位行在恩典和真理中的神的仆人到任何地方传道时,人们最想知道的是:我们如何才能认识耶稣?为什么?因为如果他们接受耶稣是神赐予人类的丰盛恩典,他们就不会背负罪责。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

(约翰福音 3:3)

恩典和真理对律法的唯一回应就是：你必须重生。神的国度是神在世上施行恩典的统治，是旧约先知预言的未来时期。它也是一种蒙福的经历，如同……

伊甸园，邪恶被彻底战胜的地方，生活在那个王国里的人们只有幸福、和平与快乐。

你看不见神的国，就意味着你既不能在你里面体验到神的生活方式，也不能看到神的国的物质显现。

与邻舍的妻子行淫的，就是与邻舍的妻子行淫的，奸夫奸妇都必被处死。

(利未记 20:10)

那妇人回答说：“我没有丈夫。”耶稣对她说：“你说得对，我没有丈夫。因为你已经有五个丈夫了，你现在有的也不是你的丈夫。你说的是真的。”（约翰福音 4:17-18）

利未记的这一章这一节经文表明，如果她不是犹太人，她早就被石头砸死了。事实上，如果她是犹太人，她肯定会被石头砸死，但撒玛利亚人并没有遵守神的律法，他们敬拜的是假神。因此，这表明耶稣是以恩典对待她，并没有定她的罪。当耶稣对她说“你没有丈夫”时，这意味着他承认了她离异的事实，尽管离婚是触犯神的重罪。他没有定她的罪，而是赐给她活水（恩典）。这活水如同涌流的泉源，直达永生。这个女人几乎没有任何功德，她甚至不知道自己的属灵状况。她不知道自己已经迷失，正在走向地狱，因为她已经有了五个丈夫。

尼哥底母明白这一切，所以他年老时很难相信重生。他比撒玛利亚妇人更不预备好接受恩典和真理。他功德甚多，是法学博士、法利赛人，也是……

理性的。你的人格或智力越高,你就越难接受耶稣的简朴。

撒玛利亚妇人对他：“你既是犹太人,怎么向我这个撒玛利亚妇人要水喝呢？”

因为犹太人与撒玛利亚人没有往来。(约翰福音 4:9)

她尽其所能,用她有限的理解力,试图将耶稣置于律法之下。耶稣没有给尼哥底母活水,因为耶稣的启示对尼哥底母来说太过深奥,他无法领会。尼哥底母作为一个知识分子,深受律法主义观念的束缚,认为生命是靠人的功德得来的。他很难理解生命是白白赐予的礼物。律法主义(行为)和自以为义阻碍了人们接受不靠人功德而来的永生。活水带来的永生,以及满足人心中一切渴望的恩典,与努力遵守律法的要求截然相反。尽管这位妇人的智力无法理解活水的真谛,但她却凭着单纯的信心接受了它。

这位女士对格蕾丝的什么方面感兴趣?

撒玛利亚妇人真正感兴趣的是恩典的白白赐予,它永不衰竭、永远满足人心的力量,以及它从内在带来永生的能力。我不需要靠人的能力去做主要我做的事,但尼哥底母却倚靠人的能力,因为律法所要求的只是行为(人的能力)。这位妇人并非靠理性或行为领悟了这个真理,而是凭着单纯的信心领悟了。信心并非出于理智(即并非出于头脑),而是出于内心。

因为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罗马书 10:10)

主圣灵借着使徒保罗的口清楚地告诉我们,信心是发自内心的,而不是发自头脑的。

这位女子承认自己罪孽深重,完全依赖上帝,从而与恩典达到了完美的和谐。

那女人对他说：“先生，我看出你是位先知。”

(约翰福音 4:19)

她接受主耶稣为先知，是因为她知道自己需要耶稣所提供的，但她自己却无法获得。

她渴望活水，她寻求活水，并且接受了获得活水的条件。

那时，耶和华你们的神必选择一处地方，使他的名居在那里。你们要将我所吩咐你们的一切，就是燔祭、平安祭、十分之一的奉献、举祭，以及你们向耶和华所许的一切愿，都带到那里。你们和你们的儿女、仆婢，以及住在你们城里的利未人（因他在你们中间没有分，也没有产业），都要在耶和华你们的神面前欢乐。

你要谨慎，不可在你所看见的任何地方献燔祭。你应当在耶和华从你支派中所选择的地方献燔祭，在那里你要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申命记 12:11-14）

在律法之下，上帝为敬拜设定了特定的场所。上帝如此要求，律法也如此要求。这是因为那时上帝的恩典尚未启示给教会，恩典的圣灵也尚未降临。因此，绝大多数基督徒都深陷迷惑之中，因为他们不明白，上帝要求在特定场所敬拜天父，这乃是祂在律法之下的诫命。所以，基督徒群体未能意识到，他们既然蒙上帝恩典呼召，却又回到律法之下，在固定的场所敬拜上帝，就会落入律法的咒诅，陷入极大的捆绑之中。诚然，如果你在律法之下，就必须遵守律法的一切要求。如果你遵守了一些，却在一条上违背了，那么你就……

所有人都应受到同样的惩罚，因此应该与那些不遵守法律的人受到同样的惩罚。

我们的祖先在这座山上敬拜，你们却说，敬拜的地方应当在耶路撒冷。耶稣说：

女人啊,请相信我,时候将到,那时你们既不在这座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敬拜父神。——

你们所敬拜的,你们不知道;我们所敬拜的,我们知道,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那真正敬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敬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敬拜他。(约翰福音 4:20-23)

耶稣说时候将到,现在就是时候了,这表明自从祂踏上以色列的土地,圣殿敬拜就结束了,因为耶稣就是那真正的神殿,人们本应在那里献祭。因此,祂告诉他们不必再去耶路撒冷敬拜父神,他们可以在任何地方,用心灵和诚实敬拜祂。

耶稣教导人们要用心灵和诚实敬拜父,这终结了形式主义的敬拜,也否定了犹太人才是真正敬拜神的人的观念,并确立了神只接受那些接受恩典和真理之人的敬拜。他还说,那些去山上或耶路撒冷(这等同于在特定的场所敬拜神)的人,并不知道自己敬拜的是什么。为什么呢?因为主的同在已不在那里,那里所敬拜的,乃是另一个位格,并非代表神。

你们来看,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告诉了我,这不是基督吗?
(约翰福音 4:29)

那妇人接受耶稣为基督,是因为祂的话语。祂并没有行任何神迹让她相信。恩典的伟大从不落空,祂总会在合适的时间成就祂所喜悦的事。如果耶稣对一位品德高尚、名声良好的妇人说话,祂不可能取得这样的结果,因为品德高尚的妇人不会像这位罪妇人那样名声不好。这位撒玛利亚妇人名声很差,没有人愿意和她说话。正因如此,她独自一人生活。她出来打水的时候,正值中午,那时很少有人,尤其是女人,会去那里打水。她不想引起任何人的注意,所以她一直躲着耶稣。

当祂与她交谈时,她逃回了城里。她没有去找其他妇女,因为她们会鄙视她,而是把自己的遭遇告诉了城里的男人们。她声名狼藉,反而引起了那些听她讲述的人的注意。这里我们能学到的重要教训是:绝大多数拥有世俗名声或自认为精通圣经的人,都难以承认自己的罪,也难以相信自己需要救赎,因为他们过于信赖自身的功德。正因如此,他们很难接受基督那简朴的救赎之道。

于是撒玛利亚人来到耶稣那里,恳求祂与他们同住,耶稣就在那里住了两天。

(约翰福音 4:40)

耶稣在撒玛利亚与他们同住的两天,象征着两千年的恩典时代。

但有些文士坐在那里,议论纷纷。

他们心中疑惑,这个人为何说出如此亵渎的话?除了神以外,谁能赦免罪孽呢?(马可福音 2:6-7)

于是法利赛人去商议怎样在耶稣的言语中陷害祂。(太22:15)

人类的理性是魔鬼的,因为它扼杀了上帝的作为。

每当法利赛人辩论,他们的最终目的都是为了处死耶稣。神的智慧与人无关,它只能通过圣灵而来。神呼召我并非因为我的能力,而是因为我的无能,好让我能够依靠祂。尼哥底母拥有的是属世的智慧,这智慧阻碍了圣灵的运行。没有人能不藉着圣灵认识神,这就是为什么耶稣告诉尼哥底母要忘记他原有的属世智慧,重生得救。唯有真正从水(神的话语)和圣灵(被神的灵引导)重生,你才能拥有认识神和祂的智慧。

第五章

恩典能否使人摆脱法律的无能为力？

在耶路撒冷，靠近羊市有一个池子，希伯来语叫作毕士大，池子有五个廊子。在这些廊子里躺着许多无能为力的，有瞎眼的、跛脚的、枯萎的，他们都在等候池水动起来（约5:2-3）。

“无能”一词在希腊语中是 *astheneo*，意为虚弱、患病、生病、软弱；而 *Bethesda* 的意思是怜悯之屋或仁慈之屋；五个门廊象征着恩典，因为数字五代表恩典。这里这些病人代表着律法无法赐予生命，无法彰显上帝慈爱的恩典。他们缺乏力量去履行律法的要求，尽管身处恩典之中，却无法寻求恩典。

因为有一位天使在特定的时间下到池子里，搅动池水；池水搅动之后，第一个踏入池中的人，无论患什么病，都会痊愈。

那里有一个人，病了三十八年。耶稣看见他躺着，知道他病了很久，就问他：“你想痊愈吗？”那病人回答说：“先生，水动的时候，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我正要去的时候，别人已经先下去了。”（约翰福音 5:4-7）

这位阳痿患者此前一直未能得到医治，是因为他倚靠律法的行为或自身的能力。他已经38年没有信靠上帝，而是信靠自己。在上帝的数字算术中，38代表着义，但这位阳痿患者并没有倚靠那因信称义的上帝之义，而是倚靠自己的义或律法的行为。因为他缺乏……

他当时为了完成律法的要求 在天使搅动水面后第一个踏入水中 而浪费了38年的人力,这38年与神为敌。他说“先生,当水面翻腾时,没有人把我拉进池子里”,这就像在今天的基督教世界里说,没有人或牧师来跟随他一样。信徒们把敬拜神的方式系统化了,以至于一个人重生后,就等着被指派一位弟兄或姐妹来教导他/她神的话语,或者像通常所说的“跟随他/她”。他/她等着有人推着他/她,才肯跟随或服侍神。这就是为什么如今在自诩为基督教世界的群体中,充斥着如此多的不道德行为、懈怠和属灵的沉睡。为什么呢?这是因为很多被同教派弟兄们追随的人最终都会退步,因为他们觉得自己是在为那些追随他们的弟兄们或教派而奔波。一旦这些弟兄们不再取悦这些年轻的信徒,他们就会退步,因为他们会认为他们的导师不再关心他们了。但是,如果他们(这些皈依者)被介绍为恩典和真理的使者,并被允许在不被强迫的情况下跟随主,他们就会接受祂为神的义,也会得到丰盛的恩典,在心灵和真理中跟随祂,他们就能明白使徒约翰所说的话:“你们从祂所受的膏抹常存在你们心里,并不用人教训你们,自有主的膏抹在凡事上教训你们。这膏抹是真的,不是假的;你们要按着这膏抹所教训的住在主里面。”(约翰一书 2:27)

如果你领受了恩典和真理的膏抹,你就不需要任何人督促你服侍神,也不需要像那个无能之辈那样,浪费多年时间,寻找别人来代替神的恩典去做他本该做的事。同样的膏抹会帮助你行在恩典和真理中,并依靠主耶稣已经成就的神的义。

对于那些愿意行在祂恩典中的人来说,正是因为他们不倚靠神的恩典或拯救的能力,神才允许以色列的战士遭受如此惨重的损失,正如我们在这里所看到的。

从加低斯巴尼亚到我们渡过洗烈溪,一共过了三十八年,直到军队中所有战士都灭绝了,正如耶和华向他们所起的誓。(申命记 2:14)

这表明,以色列人38年来一事无成,是因为他们从未信靠上帝拯救他们、带领他们进入应许之地的能力。他们过于倚仗自己的力量、能力和义行,因此,上帝任由他们浪费所有的人力物力,直到他们所倚靠的义行最终无法为他们带来所求。如今,基督徒家庭也在浪费精力,试图遵守或履行许多教派律法,这些律法既不能使他们受益,也不能帮助他们获得上帝藉着恩典而来的义。

因此,犹太人对那痊愈的人说:“今天是安息日,你不可抬着你的褥子。”
(约翰福音 5:10)

你们都看见了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领你们到我这里来。(出埃及记 19:4)

上帝不得不提醒他们祂所做的事,因为他们已经忘记了。犹太人也是如此,他们没有追问是谁治好了那个人,他们的目光没有落在上帝身上,而是落在了安息日上。

他们更关心的是他们的律法和规章制度,而不是上帝和祂的善行。如今的基督教界正是如此,基督徒群体只关心你属于哪个教派,以及如何遵守该教派的律法,而不是寻求如何用心灵和诚实敬拜上帝,如何顺服上帝的话语。从约翰福音5章10节犹太人的反应来看,我们清楚地看到,律法主义或律法总是会论断恩典。当你行在恩典中时,那些被律法束缚的人就会像对待那个无能的人一样攻击你。

那人立刻痊愈了,就拿起褥子行走。那天是安息日。(约翰福音 5:9)

这就是上帝恩典的彰显。律法因自身无能而38年都未能成就的事,上帝的恩典却在短短几分钟内就成就了,这令那些极其敬畏安息日的犹太人极为恼怒。

以色列人在旷野的时候,遇见一个人在安息日捡柴。遇见他的人就把他带到摩西、亚伦和全会众那里,把他关起来,因为还没有人吩咐他该怎样处置他。耶和华对摩西说:“这个人必须被处死,全会众要在营外用石头打死他。”于是全会众把他带到营外,用石头打死他,他就死了,正如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

(民数记 15:32-36)

律法的无力之处如此之大,以至于律法之下毫无怜悯可言。然而,以色列人并没有遵守律法,否则那人就不会在安息日去捡柴。在新约中,法利赛人和犹太人如同旧约中的以色列人一样,无法遵守律法,他们强迫那瘫痪的人在痊愈后不许自己抬褥子起身,甚至用火刑威胁主耶稣。

因此,犹太人迫害耶稣,想要杀害他,因为他在安息日做了这些事。

(约翰福音 5:16)

他们一心想要杀害耶稣,因为他的行为违背了他们的律法。无论他行了多少神迹,都无法使他们改变对律法的看法。

因此,这表明律法主义对恩典的最终回应是死亡。一旦你不遵守他们的律法,他们就会不择手段地摧毁你的信誉,因为那律法的核心在于人的能力和死亡的手段。

凡遵守全律法的,若在一件事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律法。(雅各书 2:10)

这体现了死亡在人类作品和努力中的体现。

无论你多么努力地遵守律法,只要你触犯了其中一条,你就在所有律法上都失败了,这证明律法既不能帮助也不能使任何信靠它的人称义。

但耶稣回答说:“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约翰福音 5:17)

耶稣这样回答犹太人,是为了表明,在恩典之下,他没有为自己在安息日所做的事情辩护;但在律法之下,他为在安息日治病辩护,正如马太福音 12:10-12 所记载的那样。

从主耶稣、被捉奸的妇人、文士和法利赛人的遭遇中,我们可以进一步看到律法的无能和恩典的拯救能力。

文士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抓的女人来见耶稣,叫她站在耶稣中间,对耶稣说:“夫子,这女人是行淫时被抓的。”

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这样的人应当用石头打死。你们怎么说呢?他们这样说,是要试探耶稣,好找把柄控告他。耶稣却弯下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好像没听见他们的话。他们继续问他,他就直起身来,对他们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说完,他又弯下腰,在地上画字。听见这话的人,从老到少,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稣一人,还有那妇人站在中间。(约8:3-11)

按照律法,这妇人本应被石头砸死,但他们把她带到那位恩典和真理的使者面前,神的恩典除了她的罪,没有定她的罪。文士和法利赛人是从人的角度看待这妇人,但充满恩典和真理的耶稣却从神的角度看待她。行在恩典中的人,

真理本身并不谴责或审判人,而是他所传讲的真理谴责或审判人。耶稣向文士和法利赛人阐明了真理,他们无法承受真理,所以都离开了。

耶稣差遣这十二个人出去,吩咐他们说:“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玛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太10:5-6)

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使徒行传 1:8)

他离开犹太,又往加利利去,必须经过撒玛利亚。他来到撒玛利亚的一座城,名叫叙加,靠近雅各给他儿子约瑟的那块地。(约4:3-5)

马太福音揭示了律法的无力,他写到耶稣遵行律法,命令门徒不要去撒玛利亚人的任何城邑。这两个原因:一是撒玛利亚人与犹太人没有往来;二是律法尚未深深扎根于门徒心中。然而,约翰福音以恩典和真理的启示,记载了门徒如何跟随代表恩典的耶稣前往撒玛利亚。这表明,当他们遵行恩典和真理时,他们能够前往撒玛利亚而不被定罪。路加福音在使徒行传中也记载了耶稣教导门徒,当他们领受恩典的灵(这灵表明律法已在他们里面成全)时,他们就能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为耶稣作见证。律法要求的,是它自己无法做到的,因为律法本身无能为力;但恩典提供了它,以此表明恩典能够使人摆脱律法的无能,他们在撒玛利亚有效地见证了这一点,而且他们也无可指摘。

忽然,有一个迦南妇人从那地方出来,喊着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我女儿被鬼附着,痛苦不堪。”耶稣却一句话也不回答她。门徒进前来,求他说:“打发她走吧,因为她一直跟着我们喊叫。”耶稣回答说:“我奉差遣,只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妇人就来拜他,说:“主啊,帮助我!”耶稣回答说:“把儿女的饼丢给狗吃是不好的。”妇人说:“主啊,你说得对,但是狗也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

耶稣回答说:“妇人,你的信心真大!照你所愿意的,给你成全吧。”从那时起,她的女儿就痊愈了。(太15:22-28)

当那妇人开口说:“主啊,你是大卫的子孙!”时,她其实犯了罪,因为她假装自己是犹太妇人。只有当时的犹太人才能这样称呼他,因为他们很清楚他的出身。耶稣这样对她说,既是为了维护律法,也是为了揭露她的虚伪。她立刻悔改,寻求恩典,而恩典也成就了其所求的。尽管她苦苦哀求、坚持不懈,却无法在律法下得到她所求的,而她却在恩典中得到了,这表明律法无法施行怜悯,也无法拯救人。主耶稣被差遣来拯救以色列迷失的羊,之后救恩之门才向外邦人敞开。在恩典之门敞开之前的近三年半时间里,这位外邦妇人得到了在律法下永远不可能得到的东西。为什么呢?因为在律法失效的地方,恩典总能拯救。她曾试图用诡诈的手段,通过律法来获得她心中所愿,当她失败后,她转向了恩典,因为恩典永不失败。

第六章

与世界相比,词语

词语是一种表达方式、概念或思想,它将完整的理念从一个人传递给另一个人。这是一个神学短语,表达了耶稣基督绝对、永恒和终极的存在。

这也是上帝彰显自己、宣告祂的旨意、实现祂的目的的途径。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翰福音 1:1)

这寥寥数语,将我们对上帝有完整的认识。
人之所以能够领受神的启示,是因为神藉着道成肉身,在肉身中显现。

这样,人就能认识神,就能相信神,就能归向神,得享生命。律法无法向人启示神。法利赛人熟知律法,却不认识神。为什么呢?因为律法中没有启示神的爱。律法被刻在石头上,象征着它无法赐予生命。另一方面,“世界”一词源于希腊语“Kosmos”,意指事物、事件等有序排列或排列的方式,并标明其先后顺序。它是一个由神设立的、有组织的系统或程序,使之在地上运行,与祂在天上的安排相呼应。

正是由于上帝对祂所创造的万物的这种美好想法,我们才能开始理解主祷文所说的:“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太6:9-10)

我们所祈求的上帝的国度,是祂的治理体系,这体系在人类堕落之前,曾在伊甸园中部分地实践过。主耶稣基督在世时,祂展现了运行这体系所需的权柄和能力,因为祂确实拥有对所有受造物的统治权。

这是上帝的旨意。祂希望在地上实现的旨意,就是祂的生活方式,也是天上众生的生活方式。祂希望人类以及祂在地上创造的其他生灵,都能在地上过着与天上同样的生活。为了更清晰地阐明本章的内容,这里用到的“与世界对比”一词,表明创造地球的上帝的圣言与世上运行的体系截然不同。

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藉着神的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事物并不是从显而易见的事物中造出来的(来11:3)。

物质世界虽由上帝藉着祂的圣言创造,但自从人类堕落,失去上帝的荣耀(恩典),并被逐出伊甸园之后,世间运行的体系却是由撒旦建立的。魔鬼徒劳地试图使人类陷入疯狂,彻底遗忘上帝及其道路,于是将神秘巴比伦的灵注入人类乃至整个受造界。

让我解释一下“神秘的巴比伦”这个词,因为很多人在《圣经》中读到过它,却不明白人类或创世之初是如何形成的。“神秘”一词在希腊语中是 *mysterion*,意思是秘密或奥秘(通过宗教仪式中强制的沉默来体现)。另一方面,“巴比伦”源于 *Babel*,意思是混乱。因此,“神秘的巴比伦”指的是隐藏在人们心中的秘密混乱。

(圣经中称之为额头)。

身处那个体系(神秘巴比伦)中的人对此一无所知,即便有人告知,他们也无法谈论,因为他们是通过某种未知的强制仪式加入该体系的。这个在世间运作的、被称为神秘巴比伦的有组织体系,其目的在于反对创造世界的上帝之道,使人类或受造物背离上帝在伊甸园中设立的模式,并迫害和杀害那些坚持遵循上帝模式的人。

主耶稣在马太福音5、6、7章中对此有所阐述。许多人可能认为,神秘巴比伦的邪灵是在古实(埃塞俄比亚)的伟大猎人宁录时代开始释放这种邪恶的,但实际上,它早在很久以前就开始了。否则,是什么邪灵驱使该隐杀害他的兄弟亚伯,仅仅因为他兄弟的祭物比自己的更好、更蒙神悦纳?是什么邪灵驱使奉神差遣来到世上的天使忘记天国的荣美和喜乐,转而贪恋人类的女子,娶她们为妻,并在世上生下巨人?

现在你可以看出,在宁录之前它就已存在,但在宁录时代,它变成了一个可以被看见和理解的实体系统,并在人类分散、多种语言出现之后继续传播。直到今天,这仍然是魔鬼在人类堕落之后建立的那个系统。这就是为什么当创造物质世界及其万物的上帝之道(主耶稣)来到世上时,人们无法接受祂的原因。

万物都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他在世界,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翰福音 1:3,10-11)

祂无法被接纳,因为祂不属于全人类所奉行的现有体系。正因如此,祂当时以及现在都不断地引导门徒们回归祂的教诲,脱离现有的体系,正如我们在一些经文中所看到的:

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体制中),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翰福音 16:33)

他们不属于这个世界(体系),正如我不属于这个世界一样。(约翰福音 17:16)

我已将你的道赐给他们,世界(体系)却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
(约翰福音 17:14)

主说,在祂里面,也就是在神的话语里,如果你愿意脱离这套体系,遵行神的话语而活,你就能得享平安。但如果你选择留在这套体系里,这世上几乎百分之九十九的人从出生起就身处其中,你不仅会遭受苦难和精神上的折磨,而且你甚至无法知道主何时会来接祂的圣徒。凡接受主耶稣为恩典和真理的使者,并接受祂为神在人间的道的人,都应该意识到,他们不属于这套体系,因为那位创始成终的救主,过去不属于,将来也不可能属于这套体系。再次强调,如果你真心接受神的话语,这世界的体系以及那些身处其中的人,将会恨你,正如主在约翰福音 15:18-19所说。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恨你们。

世界及其体系能够承认一位至高存在、一位天意、一位主宰、一位首要之人。这些术语是世界及其体系用来绕过圣父、圣子和圣灵三位一体的上帝。世界理解道德问题,甚至理解律法的所有道德标准。世界也能追求公义,并忙于自身的行为和成就。但所有这些信念都为人类的善行和功绩留有余地。人可以接受这一切,并仍然对自己充满信心。但世界并不认识那位充满恩典和真理的上帝,而只要恩典在人身上找到满足感和功绩,你就无法真正认识恩典。我们必须彻底摆脱对自我、世界和体系的依赖。我们应当努力仰望耶稣,祂既是上帝的道,也是祂的救赎。

成为恩典与真理的使者,紧紧抓住祂赐予人类的,带领我们走出这个腐败的体制。

他使我们能胜任新约的执事,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圣灵;因为字句叫人死,圣灵叫人活。
(哥林多后书 3:6)

圣经的文字并不常驻人间。因此,当那些不遵行恩典和真理的人试图通过阅读圣经来寻找神和神的生命时,他们所发现的却是神的忿怒临到一切不敬虔和不义的事。

男人。

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至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原来,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罗马书 1:16-18)

义人必因恩典得生,但若人只在字句中寻求神,而不在恩典中寻求神,他们所寻求的只是神的忿怒。为什么呢?因为他们发现神要求他们行义,并要他们审判,而他们没有达到神对他们的义的要求,所以他们所读的字句最终会给他们带来审判。

但你们若被圣灵引导,就不在律法之下。

(加拉太书 5:18)

这里所说的“律法”指的是神的审判和忿怒,而这世界体系充满了律法。我之所以不在律法(神的审判和忿怒)之下,是因为我由神的灵重生,也受圣灵引导。我们必须接受耶稣,因为神差遣祂来,祂是恩典和真理的使者。世人不接受祂为救主,祂来是为了拯救他们,解救他们,并将他们从这世界的体系中带出来,这体系使他们与神为敌,因为他们不遵守神的话语。

劝勉他们脱离世俗体制。若有人不接受耶稣为恩典与真理的使者,也不遵行祂在圣言中所设立的原则,那么耶稣就不是那人生命的主。世人及其体制所奉行的宗教,并不教导耶稣是神赐予人类的恩典。它更像是一种迷信,因此基督教不被视为一种宗教。基督教被视为效法基督的生活,正因如此,真正以心灵和诚实敬拜神的基督徒,会接受耶稣为恩典与真理的使者。

如今,那做工的,所得的赏赐不算恩典,乃是该得的;惟有不做工,只信那称罪人为义的神,他的信就算为义。

(罗马书 4:4-5)

如果我们为了获得恩典而做任何事,那就不是恩典,而是行为了。世界及其体系认为你必须努力奋斗才能获得任何东西,包括跟随主耶稣,但上帝的话语和上帝话语的追随者认为,要么你必须完全依靠上帝来做一切事,要么你就不是在祂的恩典中行走(完全不依靠祂)。

我已将你的名显明给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他们本是你的,你将他们赐给我,他们也遵守了你的道。(约翰福音 17:6)

那些领受恩典和真理,并愿意完全脱离世界及其体系的人,就是神赐给主耶稣的子民,他们必能始终遵守祂的话语。为什么呢?因为母山羊既不能生蛇,也不能生牛犊,只能生出自己的子嗣。耶稣不属世界,祂完全脱离了世界及其体系。因此,那些领受祂恩典、归于祂的人,必会效法祂,从而结出真理的果实,遵守祂的话语。凡是身处世俗体系中的人,都不可能遵守神的话语,也不可能被神的灵引导。

我为他们祈求,我不为世人祈求,只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为他们是你的。(约翰福音 17:9)

许多人或许会感到震惊,因为耶稣并非为这个世界及其体制祷告,而是为那些蒙受祂恩典、并藉着持守神的话语来传扬真理的人祷告。因此,如果你继续留在这个世界上及其体制中,请记住,你正是那些企图阻挠我们主耶稣国度显现的人之一。

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告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罗马书 10:13-15)

“呼求”一词在希腊语中是epikaleomai,发音为ep-ee-kal-ehom-ahee,意思是赋予权利、祈求(帮助、敬拜、见证、决定等)、呼吁(向……求助)、呼唤(在……之上)、称呼。根据朗文词典,“祈求”的意思是运用法律、原则或理论来支持你的观点,使某种特定的想法、形象或感觉出现在人们的脑海中,向比你更强大的人(尤其是神)寻求帮助。我之所以花时间阐明经文这一部分中“呼求”一词的完整含义,是因为这个世界及其体系并没有真正呼求主。为什么?原因很简单。

他们不相信主耶稣是上帝赐予人类的特殊恩典。这就像给一个不相信上帝能医治的人施行医治一样。无论你怎么祷告,都无济于事,因为他/她对你所做的事没有信心。世人无法真正寻求主耶稣的帮助,因为他们不相信祂比他们所处的体制更有能力。他们也不相信这个体制是邪恶且腐败的。为什么身处体制中的人的心如此刚硬?这是因为信徒或传道者……

上帝本应是世界的光（因为世界处于黑暗和邪恶之中），也是上帝恩典的物质体现，因为耶稣已经不在世上，但他们却深深地埋没在这个世界里，在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安逸地遵循着这个世界的体系。

他们为自己身处那个腐败的体制中辩解，从而使世人难以甚至无法看到耶稣的光。绝大多数神的仆人和信徒无论如何为自己参与世俗体制辩解，都无法改变神的话语。这个体制腐败，身处其中的人也腐败，他们将继续行在不义之中，直到他们回应主的呼召，脱离体制。对于这样的传道人或牧师，他们或许可以去传道，或许可以行神迹，但神并没有差遣他们，因为他们拒绝相信和顺服那位恩典与真理的使者。

第七章

什么是恩典换恩典？

在本书开头,我曾写下希腊语中“恩典”(Grace)一词的含义,即“Charis”,并解释其在英语中的含义如下:可接受的、益处、恩惠、礼物、喜乐、慷慨、愉悦等等。我还提到,《纳尔逊新图解圣经词典》的总编辑罗纳德·F·杨布拉德(Ronald F. Youngblood)将“恩典”解释为恩惠或仁慈。

这种恩典的赐予,不考虑接受者的价值或功德,也不考虑其应得的。因此,“恩典加恩典”意味着我们领受了神的恩典,引领我们进入恩典之中。这进一步解释为,我们领受了神所赐予的恩惠、礼物、益处、慈爱等等,这些并非我们应得的,而是为了引领我们进入恩典之中,无论是在我们不配得的境遇或领域,还是在人类或神的造物那里,都能得到恩典或恩惠、礼物、益处、慈爱等等。我想解释的是,凡接受主耶稣为恩典和真理的使者,并努力遵行祂的原则,活出祂恩典所结出的真理的人,都会发现,即使是一些不可能得到这种恩惠的领域,他们也能从人们那里得到难以置信的恩惠、益处或慈爱。即使是不信的人也会同意我的观点:耶稣基督福音的真正使者,无论身处何种境地,都展现出极大的信心和勇气。为什么呢?大卫王在他的诗篇中给出了答案;

地和其中所充满的,世界和住在其间的,都属耶和华。(诗篇 24:1)

真正的上帝仆人相信这段经文所说的话:地球和地球上的一切,都属于那位赐予恩典和真理的上帝。既然我们信靠他,并遵行他的道,我们便能拥有这一切。

因着祂的恩典,我们也与祂一同拥有地球和地球上的一切。

所罗门王也说:“恶人虽无人追赶也逃跑,义人却像狮子一样勇敢。”(箴言 28:1)

我们之所以如此大胆,是因为我们在基督耶稣里领受了神的恩典,成为神的义。无论我们走到哪里,都带着神的约柜(神的同在)。作为基督的使者,我们有合法的权利站在世上任何权柄之下,因为这一切都服从于基督耶稣,而我们与祂合而为一。

使徒保罗在罗马书第八章中将律法与圣灵作比较时,他非常清楚自己的意思。实际上,他想比较的是律法与恩典。他的意思是,如果你行在恩典中,神的灵就会与你的灵一同见证你是神的儿女。所以保罗说:

既是儿女,便是后嗣,是神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罗8:17)

“共同继承人”一词在希腊语中是“sugkleronomos”,意为共同继承人、共同的继承人、共同继承人、共同继承人。根据朗文词典,“继承人”指的是在他人去世后有权合法继承其财产或所有权的人。我们(人类)居住的这第二层物质世界,是上帝起初创造的第一层属灵世界的一部分,那层属灵世界与天(第三层天,即父神的居所)一同创造,当时也是空虚混沌。因此,这世界属于上帝,祂创造了亚当,并将治理这层世界的权利赋予了他。亚当后来失去了治理这层世界的权利,将其拱手让给了撒旦。然而,上帝创造了第二个亚当(主耶稣),祂藉着死而复活,将治理这层世界的权利恢复给了我们这些与祂立约的弟兄姐妹。

因此,正如《圣经》斯特朗汇编将共同继承人描述为共同的参与者一样,我们这些拥有共同继承权的人,

领受祂的恩典,并行在祂的恩典中,不仅与祂一同受苦,也拥有合法的权利承受祂的产业和名分。正因如此,真正的神仆才拥有如此的胆量,因为他们知道,作为与主耶稣同为后嗣的人,他们拥有从上头来的权柄,可以胜任任何权柄。

一个人若不接受耶稣为恩典和真理的使者,就无法称耶稣为主;而若不脱离世俗体系,也无法真正接受祂为恩典和真理的使者。世俗体系与神的恩典完全背道而驰,而这恩典若能被你领受,必能使你脱离这体系。若你领受了恩典,无论你走到哪里,这藉着耶稣所领受的恩典必将引领你进入恩典之中。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翰为他作见证,喊着说:“这就是我所说的!那在我以后来的,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约1:14-16)

约翰受圣灵感动说,父的独生子耶稣基督充满恩典和真理。我们凡行在恩典中的人,都领受了这丰盛的恩典。这恩典是恩上加恩,使你无论身处何地都能行在恩典中,因为你的根基是恩典。因此,无论你走到哪里,神的恩典都会扶持你、扶持你。

他对我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欢夸耀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哥林多后书 12:9)

神赐给我们的恩典是够用的,因为我们领受了祂丰盛的恩典。祂的恩典涵盖一切,我们所需的一切都已由神的恩典供应。我们之所以拥有这一切,唯一的原因是:我们领受了祂丰盛的恩典。

之所以无法拥有某些能力,是因为知识不足。我们知识越丰富,这些能力就越能显现出来。

所以,要约束你们的心,谨慎自守,专心盼望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所要带给你们的恩典。(彼得前书 1:13)

这恩典源于耶稣基督的启示,使我们行在新的启示中。这是一个持续的过程。当你领受耶稣基督的启示时,你便会获得恩典,使你能够行在新的启示中。

但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耶稣里召你们进入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坚固你们,赐力量给你们,赐根基给你们。(彼得前书 5:10)

这里指的是神人格化的供应。它指的是最终的供应,表明神以恩典回报恩典,祂已经供应了我一切所需。

这一切之中蕴含着恩典,这恩典不仅救赎罪人、称义罪人,更引领他走过尘世生命中一切变幻莫测的境况,最终使他效法神儿子的形象。这恩典之上又加恩典,因为这恩典和真理是藉着耶稣基督而来的,与摩西所赐的律法截然不同。这完全是基督丰盛的彰显,绝非出于人的努力。要成为耶稣基督(光)的真正见证人,就必须拥有这纯粹的、恩典之上又加恩典的信息。

现在我的灵魂忧伤,我该说些什么呢?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随后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翰福音 12:27-28)

这个地方让我更清楚地看到恩典加恩典的真谛,也就是说,我以前荣耀过我的名,祂说,我还要再次荣耀我的名。正因为我领受了神的恩典并遵行其中,神的荣耀就在我里面,无论我走到哪里,神都会再次彰显祂的荣耀。

复兴的恩典

归还,简单来说就是正式地将某物归还给其原主人。当我们谈到归还的恩典时,我们指的是上帝的慈爱,祂使人类和祂所有的造物恢复到被创造时的状态,并且不将他们的罪归咎于他们。正因如此,使徒保罗在圣灵的引导下说了这样一番话:

万物都是出于神,祂已将劝人与神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这就是说,神在基督里,使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并且将这和解的道理托付了我们。(哥林多后书 5:18-19)

19)。

神赐予的救赎恩典并不归咎于罪,也不记录罪的次数。为什么呢?因为一旦神释放祂的恩典来救赎,罪人的行为记录就会被彻底清除,如同他从未犯过罪一样。神如今已将这同样的服事和信息托付给那些行在恩典中的仆人。我们救赎任何愿意被救赎的人,不归咎于任何罪,也不加添任何惩罚。

你们藉着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弗1:7)

这不仅意味着我接受耶稣之前所犯的罪,祂现在也向我显明,在我祂再来之前我将要犯的罪,也因着我所拥有和行在的恩典中而被赦免了。罪得赦免是出于神丰富的恩典,祂的恩典使人恢复到完全的人性。

重生的恩典

重生 (Regeneration)字面意思是重生或复活。它是指上帝通过某种行动给一个人带来的精神上的改变。

重生使人的罪性发生改变,从而使蒙受恩典,得以回应神。重生是人从罪性中脱离出来,归向圣灵的第二次生命。

在一个人之前,获得圣灵的重生是非常必要的,或者说是必须经历的。

可以进入神的国。神向祂的子民发出的每一条属灵诫命,都是呼召他们从以自我为中心转变为以神为中心,这都是呼召他们重生。

重生包含心灵的启迪、意志的改变和生命的更新。重生的需要源于人类的罪性,这罪性是我们从亚当堕落后继承而来的。

于是,神藉着祂的恩典,在人心中动工,开启了重生之工,人也藉着信回应神。因此,重生是神藉着圣灵所成就的,使人从罪中复活,在耶稣基督里得享新的生命。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约翰福音 3:5-6)

这是恩典加恩典,带来重生或复兴。这使我们像耶稣一样完全,因为这是重生的恩典,或永生的恩赐,更确切地说是恢复亚当所失去的生命。这种恩典加恩典在人认罪悔改(重生)时显明出来,引领人获得悔改的恩典,即真正的悔改,并接受水和圣灵的洗礼,从而开启真正更新生命的大门。

今日得以站立的恩典

因此,我们既因信称义,就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和好;我们又藉着他,因信得以进入现在所站的这恩典中,并且欢欢喜喜盼望神的荣耀(罗5:1-2)。

我们因信称义,与神和好,也得以进入神在基督耶稣里的恩典中,使我们今日得以站立得住。无论我身处何境,无论魔鬼如何攻击,我都有恩典抵挡一切障碍。

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典才成的;并且他赐给我的恩典不是徒然的。我比众使徒格外劳苦;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典与我同在。(哥林多前书 15:10)

神的仆人和恩典与真理的仆人应当明白,他们之所以成为现在的样子,是出于神的恩典,因此不应再以肉体为荣。无论你是否辛勤传道,或行神迹,都必须意识到,是神的恩典支撑着你,帮助你站立。保罗明白这一点,所以他不以肉体为荣,因为即使他想这样做,他里面的恩典也不会允许他这样做。无论我身在何处,都不应因我所领受的神的恩典而感到沮丧。从你接受耶稣为恩典与真理的仆人的那一刻起,你就领受了恩典所赐予的一切,只是你需要不断增长知识,因为你的心思意念需要藉着你已经拥有的恩典,用神的话语来更新。

为各部委办公室祈福

但我们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赐的恩赐。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

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弗4:7,11-12)

除了我们在基督耶稣里所领受的恩典,使我们成为神的义之外,神也照着在基督耶稣里赐给祂仆人的恩赐,赐给他们各人的职分。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恩上加恩。神赐给祂仆人的恩典,使他们能够履行各自的职分,成全圣徒,完成圣职工作,并建立基督的身体。

在圣职恩典中,人会根据他所蒙召的圣职而获得相应的恩典。例如,

牧师、教师或传道人,在事奉职分上所拥有的恩典,与使徒或先知相比,并不相同。后两者被赋予更高的启示、恩膏和勇气,使他们能够在基督的身体里持守神的真理和公义,经受考验。这一点值得注意,因为许多牧者并不了解自己的事奉职分,而一些了解的人,却不愿履行这些职分,因为他们觉得这些职分不够吸引人,反而选择去做他们认为更有利可图的职分,以求获得足够的经济提升和名望。这就是使徒保罗如此说的原因:

我们既有不同的恩赐,是照着所赐给我们的恩典而定的:若有先知讲道的恩赐,就当照着信心的程度讲道;若有服事的恩赐,就当专心服事;若有教导的恩赐,就当专心教导;若有劝勉的恩赐,就当专心劝勉;若有施舍的恩赐,就当谦卑施舍;若有治理的恩赐,就当殷勤治理;若有怜悯的恩赐,就当甘心乐意地施舍。(罗12:6-8)

上帝根据祂的恩典赐予我们不同的恩赐,因此模仿或效仿任何人都是危险的。为什么呢?

这是因为上帝赐予我们每个人的恩典中,有一部分需要人性的弱点来弥补,如果你在履行你的事奉职责时效仿这样的人,你就会犯同样的错误,这可能会影响你的呼召。

很多人并不等待他们的神职岗位正式设立。

他们只是在从总监督那里获得证书后就被任命为副牧师或传道人,并没有真正等候圣灵差遣他们进入神所命定的事奉岗位,就像神差遣早期使徒保罗和巴拿巴那样(参使徒行传1:4-8,13:1-3)。例如,我蒙主拣选,接受了使徒职分的训练,虽然我也被主使用去训练一小群委身的弟兄姐妹和儿童,并牧养他们。然而,在1992年接受训练之后,我和妻子儿女继续等候主,等候祂显明我的事奉职分,或者等候祂亲自差遣我进入祂所命定的事奉岗位。

祂委派我履行我的牧师使命。我整整等候了三年,直到1995年4月,祂感动我的心,让我离开埃努古,前往拉各斯开始我的牧师生涯。

从那时起,尽管经历了种种试炼和迫害,祂从未让我失望。这正是使徒保罗所说的,你们要等候主差遣你们的事工,因为他亲身经历过,并且是祂真实的见证。你能想象吗?如果我不等候主差遣就擅自行动,我现在该是多么的蒙羞受辱,因为圣灵绝不会与你同工,因为祂并非差遣你的那一位。然而,如果祂亲自差遣你,祂必会支持你,神真正的恩膏必会伴随你,因为神会用神迹奇事彰显你的话语,你所传讲的神的话语必会充满可信度。

第八章

恩典在生命的尽头带来死亡与新生。

人的作品或能力

上帝最初赐予恩典的计划是为了解决死亡问题。

恩典是上帝对罪和死亡的回应。在创世之初,恩典以生命树的形式存在于伊甸园中,而死亡也以分别善恶树的形式存在。然而,第一个人选择了吃禁果,将自己和整个受造界都置于恐惧和死亡之中。但上帝以祂无限的怜悯,藉着主耶稣将这恩典恢复给了人类。主耶稣为拒绝恩典付出了代价,那就是死亡。在主耶稣到来之前,人类一切行义的努力都徒劳无功,因为人类没有恩典去行义,直到主耶稣的到来,人类的能力无法结出果实。这正是使徒约翰在圣灵的引导下试图阐明的。

第三天,在加辣利的迦拿有筵席,耶稣的母亲在那里。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他们说酒不够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酒没有了。”耶稣对她说:“妇人,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他母亲对仆人说:“他吩咐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按照犹太人洁净礼仪的规矩,摆放了六个石制水罐,每个罐子能装两到三桶水。

耶稣对他们说:“把缸倒满了水。”他们就倒满了。耶稣又说:“现在舀出来,送到管筵席的那里去。”他们就送去了。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不知道是从哪里来的(只有舀水的仆人知道)。管筵席的就叫新郎来,对他说:“人都是先摆出好酒,

人喝饱了酒,就喝下次等的酒;你却把好酒留到如今。(约翰福音 2:1-10)

当他们用尽了酒(象征着人的能力或行为的尽头)时,他们便祈求恩典。他们真正祈求的是圣灵(酒),而非肉体的行为(律法)。唯有当人耗尽自身的能力、行为、力量,或资源耗尽,并接受神的恩典时,神才能成就祂恩典和真理的作为。耶稣将一种如同死寂矿泉水般死寂的物质,转化为一种如同生命之源般鲜活的有机物质。水如同岩石一般,是死寂的无机物,而酒却如此。

是一种象征恩典的有机(生命)物质。

矿泉水的这个奇迹象征着耶稣所有神迹中最伟大的一个。

奇迹,因为它是重生或新生的奇迹。

这就是为什么那里要放置六个石制水罐的原因,请看这里。

按照犹太人洁净的方式,耶稣用言语表达了救赎。这意味着,六是人的数字,圣经也证明我们是磐石(基督)雕刻出来的。这里所说的洁净是属灵的,是指从罪恶的生命中洁净或改变,进入基督的生命。水变成酒象征着基督的救主身份。耶稣在第4节中对母亲(马利亚)说话的方式,是为了表明重生与罪恶的肉体或人无关。人与神之间唯一的中保是耶稣,耶稣这样做是为了彰显祂的主权。如果耶稣允许马利亚参与祂的工作或事工,那么她就削弱了神在耶稣身上的权威。为什么呢?答案很简单,马利亚属于这个世界,而耶稣来自天上(天国),祂所做的工作是属天的。

你们这些追求公义、寻求耶和華的人哪,要听我的话!要仰望为你们凿出的磐石,为你们挖掘的坑穴。要仰望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和生你们的撒拉,因为我单独召了他,赐福给他,使他兴旺发达。(赛51:1-2)

神像呼召亚伯拉罕一样,单独呼召了基督新妇的每一位成员,并在我们各自的内心深处,使我们与耶稣联合。正是在这样的过程中,我们才能一同成为主的新妇。当时的马利亚并不在耶稣里面,因此她没有参与耶稣所做的事。早期的使徒们之所以与耶稣联合,是因为他们被提升到与耶稣联合的状态。耶稣希望所有人都知道,马利亚并没有参与祂所做的事。这对于那些允许亲朋好友参与事工的服事者来说,也应该是一个警醒,无论他们是否已经归信基督。这样做,许多人误入歧途,被魔鬼深深缠身,从以神为中心堕落到以自我为中心。约翰并没有记载耶稣所行的许多神迹。事实上,他只记录了耶稣在被钉十字架之前所行的七个神迹,所有这些神迹都表明耶稣为人类带来了生命,并且是更丰盛的生命。耶稣作为旧约最后一位先知,行神迹是为了让人相信。如今,在恩典之下,神赐下祂的话语,使人相信。神今天所行的神迹是在灵界。虽然藉着物质的身体,恩典和真理所成就的仍然是属灵的。

男人。

信徒的工作是属灵的,而不是属肉体的,因为永生是恩典的礼物,也是属灵的。

愿颂赞归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

(弗1:3)

神赐给我们的应许(祝福)是属灵的,即使尚未在物质世界显现也无关紧要。在律法之下,人们无法分享属灵的生命。他们随从肉体的权势而行,所得到的应许也只是属地的、物质的。

因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之间也只有一位中保,就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

(提前2:5)

使徒保罗在圣灵的引导下指出,神与人之间只有一位中保,这意味着人为因素不能干预神恩典的运行。所有以天使或圣徒(例如,广为流传的圣母玛利亚)的名义祷告或祈求神恩的行为都是邪术,实际上如同招魂术。这种行为是对神的极大悖逆。我们获得救恩、医治等恩典的唯一途径,就是奉耶稣的名祷告。

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他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弗1:6)

唯有恩典才能使我们蒙神接纳,这绝非人的能力所能做到。人的努力与重生之功毫无关系。

这是耶稣在加利利的迦拿所行的第一个神迹,彰显了他的荣耀,他的门徒就信了他。

(约翰福音 2:11)

耶稣行此神迹是为了彰显他的荣耀,同样,当上帝差遣任何一位真正的福音使者去传道时,他也是为了彰显上帝的荣耀,因此不应让魔鬼夺走上帝的信誉。

犹太人的逾越节临近了,耶稣上耶路撒冷去。他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耶稣就用细绳做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外,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又对卖鸽子的人说:“把这些东西拿走!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约翰福音 2:13-16)

祂洁净圣殿所行使的权柄与祂的主权有关,这表明祂是那圣殿的主。圣殿的洁净在属灵上与我们身体的洁净相关,因为我们的身体是圣灵的殿。约翰所写的关于主用绳子鞭打兑换银钱的人的记载,也与此相关。

从圣灵感动使徒保罗在《希伯来书》中所写的文字中,我们可以看到并理解耶稣;

你们忘记了那劝勉你们如同劝勉儿女的话:“我儿,你不可轻看主的管教,被他责备的时候也不可灰心;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你们所忍受的管教,是神待你们如同待儿子一样;哪有儿子不被父亲管教的呢?你们若不受管教(管教是人人都要受的),就是私生子,不是儿子了。(来12:5-8)

约翰所提到的绳索鞭打,是上帝爱祂子民的体现。马太福音21:12-13、马可福音11:15-17和路加福音19:45-46这几卷符类福音没有提到绳索鞭打(即上帝对祂子民的爱),因为它们是在律法之下写作的;而约翰福音提到了,因为他是在恩典之下写作的。其他福音书的写作目的是为了展现耶稣如何维护祂父的律法,将他们逐出圣殿,却隐藏了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上帝对祂子民的爱。

他这样做是出于他对主殿(我们就是主殿)的热忱,而这份热忱源于对神的爱。主让约翰这样说约翰福音2章16节的内容,是为了表明,商业场所本身并没有错,但绝不应该出现在神的殿里。神的殿,或者说神的羊群(神的仆人),不应该被当作商品来买卖。

在神的殿里,一切都是白白赐予的,这正是约翰想要表明的。基督是我们的完全,在祂里面一切都是白白赐予的,所以约翰写道:“不要将我父的殿变为买卖的殿。”

耶稣为他的神迹和讲道选择了合适的地点。

它们与祂所传讲的恩典和真理的信息密切相关。在耶稣传道之初,恩典和真理的传道始于加利利迦拿的婚宴。祂的恩典和真理的传道将在羔羊的婚宴上结束,届时羔羊将在第二层天上重生。

撒旦及其爪牙被贬滴到地上。同样,施洗约翰来到世上为耶稣(恩典)作见证,他并非光本身,而是奉差遣为光作见证。使徒约翰写下了恩典的福音,而约翰这个名字本身就意味着“神是仁慈的”,这表明神与恩典息息相关。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你年轻的时候,自己束上腰带,随意行走;但你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你不愿意去的地方。耶稣说这话,是指着耶稣将要怎样死来荣耀神。说了这话,就对他说:“跟从我吧!”
(约21:18-19)

耶稣说这话是为了表明,当彼得耗尽人的能力和成就,或者说他不再倚靠行为,而是拥抱恩典和真理时,神就会在彼得身上得荣耀。“你年轻的时候”指的是彼得还是个初信基督的人,那时他精力充沛(无论在身体上还是灵性上),充满活力,四处走动,随心所欲。这是青春活力的标志,也是当今大多数信徒和一些传道人的现状。他们奉耶稣的名行事,却不在乎神是否得荣耀。“你年老的时候”指的是彼得灵性成熟,灵里有人会扶持他,也就是圣灵会开始引导他。

当圣灵掌管一个人的带领时,祂会引导他去做一些他作为凡人并不愿意做的事,或者去一些他并不愿意去的地方。耶稣的这一举动表明,神从那些领受恩典启示、藉着钉死肉体、行在神的恩典和真理中的人身上得荣耀。这样的人不以肉体为荣耀,而是神在他们所做的一切事上彰显祂的荣耀。

主说:“西门,西门,撒旦想要得着你们,好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但我已经为你们祷告,求主保守你们,叫你们得救。”

求你坚固你的信心,不要使你的信心动摇;你悔改以后,要坚固你的弟兄们。
(路加福音 22:31-32)

耶稣说这番话是为了表明彼得还没有领受恩典和真理的启示,因此他还没有悔改。

除非你领受内在的恩典和真理的启示,并遵行其中,否则你尚未真正归信(参太18:3)。只有当你的人性能力耗尽时,你才能行在神的恩典中。

耶稣讲完了话,就对西门说:“把船开到水深处,下网打鱼。”西门回答说:“夫子,我们整夜劳力,什么也没有打到;不过,照你的话,我就下网。”(路加福音 5:4-5)

为了更清楚地了解这里所说的内容,让我们看看《圣经汇编》中对“劳作”一词的解释。“劳作”一词在希腊语中是Kopiao,意思是感到疲倦、努力工作、劳作、辛勤劳作、疲惫不堪。当彼得说“我们整夜劳作”时,他的意思是他们已经耗尽了所有的人力,他们辛勤劳作,感到疲惫。这里的“整夜”表明他们是在谴责中劳作。

他们是罪人,不愿悔改,不愿停止在黑暗中行走,从而接受唯有在光明中才能找到的神的恩典。那些领受神恩典的人行在光明中,行在白昼,而非黑夜或黑暗中,他们无需劳作。他们只相信主耶稣是他们个人的救主和主,并毫无保留地顺服祂的话语。

然而,当彼得和他的同事们意识到,尽管他们竭尽全力,却仍然无法取得任何成功时,他们转向了那位赐予恩典的牧师,牧师为他们带来了真理。

当他们遵从真理时,就得到了梦寐以求的结果。

神的光照耀了西门·彼得罪恶的生活。

这使他立刻意识到自己的罪过,正如他在第 8 节中恳求耶稣离开他(西门)一样,因为他是一个罪人。

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花尽了她的积蓄去看医生,却没有一个能治好她。她来到耶稣身后,摸了摸他衣服的边缘,血漏立刻止住了。耶稣问:“谁摸我?”众人都否认。彼得和同他在一起的人说:“夫子,这么多人拥挤你,你还问谁摸我吗?”耶稣说:“有人摸我,因为我感觉有能力从我身上发出。”那女人见自己无法隐藏,就战战兢兢地来,俯伏在耶稣面前,当着众人的面,把她摸耶稣的缘由和她怎样立刻痊愈的事都告诉了他。耶稣对她说:“女儿,放心,你的信救了你,平安地去吧!”(路加福音 8:43-48)

数字十二代表神圣的力量和权威。这位妇人极其信赖自己的人性力量,或者说权力,也就是她的财富。她从未在意过神的恩典,因为她相信只要有钱,就能解决所有问题。然而,她大错特错,把所有积蓄都浪费在医生身上,却始终无法痊愈。她之所以无法痊愈,是因为她信任并花费巨资求助的医生,并非施行恩典之人。此外,她直到耗尽所有力气才寻求神的恩典,这在许多人身上都屡见不鲜,甚至在那些自诩为基督徒的人当中也是如此。因此,当她的人性能力走到尽头时,她才寻求无需花费任何金钱或付出任何努力就能获得的恩典。神的恩典在她公开忏悔之前,就已经满足了她内心的渴望。

第九章

拒绝恩典必遭谴责

“谴责”一词在希腊语中是 Krisis,意为决定（赞成或反对），引申义为法庭，隐含义为正义（特指神圣律法）：指控、谴责、诅咒、审判。《纳尔逊新图解圣经词典》指出，谴责意味着宣告某人有罪并应受惩罚。谴责是一个司法术语，与称义相反。导致谴责的是对恩典的拒绝，而恩典是义的产物。当恩典被拒绝时，罪恶便会悄然滋生，并立即导致谴责，最终将罪人引向死亡（即与上帝永远分离）。

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
(约翰福音3:17-20)

当我们拒绝接受耶稣为救主时，定罪就临到我们。凡领受恩典并遵行恩典的人，无论走到哪里，都带着神的恩典。即使人们爱他，甚至想让他留下来（就像撒玛利亚人在约翰福音4:40中对耶稣那样），但如果他们不接受主的信息，他仍然会受到谴责。

他们若不接受光明，就必受谴责，审判必将降临，因为他们拒绝接受光明，选择在黑暗中行走。

我们必须信靠主耶稣才能免受定罪，因为如果我们不信，定罪就会临到我们。我特意强调了“必须”。

因为除此之外别无其他标准。如果你拒绝耶稣 这位恩典与真理的使者,定罪必临到你。当光明来临,却未能驱散你生命中的黑暗,定罪必临到你,因为你爱黑暗胜过爱光明。无论最新的真理在哪里彰显,基督身体里的每个人都有责任改变现状,转向光明,或跟随新的行动。如果你不接受,定罪必临到你,审判必临到你。耶稣降世、流血、升天的那一刻,定罪和审判就临到所有不接受祂的人。如果像菲律宾这样的国家出现了新的神迹,而我们尼日利亚人拒绝接受,审判必临到,因为在属灵的领域里,距离并不存在。这真正的意思是,那位可能在菲律宾开启了新行动的圣灵,也应当引领尼日利亚以及世界其他地方的人们。如果这些国家神的仆人真的跟随祂的带领,祂也应该告诉他们,神的旨意正在发生改变或新的转变,每个人都应该立即跟随。这的确是恩典的作为。如果你信祂,就必须接受祂为你的个人救主,这样你就不会被定罪。光明不在定罪之中,黑暗却在(也就是说,一旦你被定罪,你就开始在黑暗中行走)。

定罪的判定取决于人是否接受了耶稣。耶稣来到世上时,若无人接受祂,定罪便无从谈起。定罪的判定取决于人是否相信耶稣。如今,基督的身体面临着脱离世俗体系的巨大呼召,这源于像我们这样的一些神的仆人愿意与这体系分离。然而,就在几年前,人们还不愿顺服这一呼召。神要求祂的子民 那些已蒙祂恩典的人 脱离世俗体系,而我们当中有些人已经顺服了这一呼召,这呼召正给我们带来压力。

在上帝面前,审判将会降临,不仅降临在那些拒绝出来的人身上,也降临在整个世界及其制度身上。

因此,因一次的过犯,审判临到众人,以致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恩典临到众人,以致称义得生命。(罗5:18)

耶稣降世并流血舍命,使凡信祂的人都白白得着称义的恩典。因着亚当的罪,世人都要为此付出代价;但因着耶稣的死和复活,世人都得以称义。

如果定罪的职事尚且有荣耀,那么公义的职事就有了更大的荣耀。(哥林多后书 3:9)

耶稣降世之后,定罪的程度加深了,因为称义的恩典已白白赐给了所有人。如果摩西律法 它给那些遵行律法的人带来定罪 都被视为荣耀,那么我们又该如何看待那因义而生的恩典呢?这恩典在罪人信靠认罪的那一刻就使他们称义。恩典的荣耀必将远超律法,因此,任何拒绝接受神义的人,无疑都将面临审判和定罪。

此外,律法本是外添的,为要显出过犯;只是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罗5:20)

罪恶遍布大地,但神的恩典远胜过罪恶。罪恶永远无法胜过恩典。当光明降临,审判将加深,罪恶也将泛滥。

因为我们既领受了真理的知识,若故意犯罪,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惟有战战兢兢等候审判和那将要吞灭仇敌的烈火。那藐视摩西律法的人,凭两三个见证人尚且不得怜恤而死;何况践踏神的儿子,将那使他成圣的立约之血当作不圣洁的,你们想,他该受何等重的刑罚呢?

他竟敢亵渎施恩的圣灵吗?义人必因信得生;他若退后,我心里就不喜欢他。但我们不是退后以致沉沦的人,乃是信以致灵魂得救的人。——

(希伯来书 10:26-29, 38-39)。

你越是与神同行,越是背离神,神对你的审判就越发严厉,因为你对神的认识越深。

根据摩西律法,如果你犯罪,一旦有两三个证人指证你,你就会被毫不留情地处死。这是地上的审判,因为魔鬼可能会利用那些将被告送上法庭的人,召集一些邪灵作伪证陷害受害者。在这种情况下,被告会被冤杀,因为审判官可能永远无法得知真相。如果一个人陷入困境之前过着正直的生活,那么他或许可以免于永世的诅咒。但是,圣灵通过使徒保罗在这里所传达的信息却截然不同,因为作证的这三个人(参见约翰一书5:8)被你藐视了,你已经没有赎罪的机会了,因为如果不是你得罪了他们,他们本可以为你赎罪。在第38-39节中,使徒保罗谈到义人必因信得生,这真正的意思是,人若想在基督耶稣里过义的生活,就必须聆听并顺服神的话语。这里的“得”在希腊文是Hupostello,而“退”也是同一个词。这体现了双重指涉的原则。当神两次重复同一件事时,就表明祂话语的严肃性,以及祂所说的远超其本身。退的意思是隐藏、构想、欺骗、隐瞒、掩盖、保留背道。当你退缩时,你就阻断了神的运行和祂在你里面的爱,你就会开始隐藏真理,在你里面构想谎言,你就会陷入……

欺骗、隐瞒真相、掩盖谎言、放弃基督教信仰,为更大的欺骗行为创造空间。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人,就不被定罪了。他们不随从肉体,乃随从圣灵。因为赐生命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使我脱离了罪和死的律。(罗8:1-2)

凡接受耶稣并行在光明中的人,心中就没有定罪。恩典的建立除去了律法的定罪,但并没有除去人身上原有的定罪。定罪的条件改变了。在律法之下,人无法逃脱定罪,人无能为力;但在恩典之下,人必须自己逃脱。正因为耶稣来,付清了律法中定罪的代价,人才能藉着接受耶稣而逃脱定罪。定罪并没有被除去,如果你不接受那位为定罪付出代价的救主,定罪仍然存在。

我若没有来教训他们,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他们的罪就无可赦免了。(约翰福音 15:22)

这话出自我们救主耶稣基督之口,祂是恩典与真理的使者,神差遣祂不仅为我们的罪而死,也为我们的义而复活,并将恩典赐予凡相信祂话语、接受祂为神赐予人类的恩典的人,使他们能行在神的义中。因此,世界及其体系再无借口继续活在黑暗和邪恶之中。凡不来到神的光 耶稣基督面前,不让自己的罪被揭露、审判和赦免的人,必将面临定罪。

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他们既看见了我,也恨我的父。这事的发生,是为了应验他们律法上所写的话:“他们无故恨我。”(约15:24-25)

那些蒙受神恩典并遵行恩典的人,比任何不遵行恩典的人都更有能力行善。

因此,你若拒绝他们及其所传的信息,或者憎恨他们,就是拒绝了主耶稣,或者憎恨了差遣他们的主耶稣。你必将面临因拒绝神的恩典而受到的审判。

耶稣说:“我到这世上来,是为了审判,使瞎眼的能看见,能看见的反而成了瞎眼的。”(约翰福音 9:39)

耶稣作为恩典的使者,被差遣到世上来审判义人和罪人。那些没有领悟主所说的,是属灵盲目的罪人,他们虽然承认了自己的罪,并接受了救主耶稣基督所赐的恩典。如此,他们在基督耶稣里就成了神的义,从而脱离了因拒绝神的恩典而受的定罪。因此,耶稣应许要使他们眼中的鳞片脱落,使他们能从属灵上看见,明白主所说所做的事。

那么,那些明明看见却可能被蒙蔽的人,就是基督教界和世上那些自以为义或经常去教堂的基督徒,他们就像古代的法利赛人一样,认为自己不需要任何改变,或者已经得救,因为他们觉得自己没有过着罪恶的生活。他们因为不认识真理,已经在定罪的汪洋中挣扎,因为他们所处的黑暗蒙蔽了双眼。他们不明白使徒保罗在圣灵的感动下在这里所说的一切;

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服,众人也成为义人。(罗马书 5:19)

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

(罗马书 3:23)

这两段经文与其他许多经文一样,应该能让那些真心认为自己无缘得救的人幡然醒悟。经文说,我们都因亚当的悖逆而犯了罪,因此来到世上。

我们与神的荣耀相去甚远。这表明,若非主耶稣恢复了我们的盼望,我们原本都注定要受审判和定罪。任何拒绝这份丰盛恩典的人,仍将面临定罪。

然而,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不再见我;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约16:7-8)

11) 。

安慰者,也就是恩典的灵,早已被主耶稣基督差遣,来责备世人有罪,因为世人不相信主耶稣和他所成就的事。

祂正在帮助我们战胜这个充满罪恶的体系,并为我们开辟一条藉着祂的恩典战胜这个体系的道路。安慰者也在此责备世人,使他们不义,因为耶稣,神的义,已经回到父那里。如今,世人被要求行义,因为有一人做到了,他不仅遵守了律法的一切要求(这是无人能做到的),而且还为律法中的定罪付出了代价。祂(真理的灵)正在责备世人,使他们不义,因为这世界的王已经被审判了。这意味着,这世界体系的王或首领已经被审判、定罪,因此正等待着被扔进无底坑,最终被扔进燃烧的硫磺火湖。那么,人们为何还要继续在这个体系中劳作呢?这个体系最终会给所有拒绝脱离它的人带来同样的审判和定罪。这是一个多疑的多马必须回答的大问题。

第十章

人类的能力都无法帮助大卫做到的事
神的恩典确实如此

大卫是以色列的第二位也是最后一位君王（之所以说是最后一位，是因为在基督的千禧年统治和永恒中，他仍将是以色列的永恒君王）。他是上帝拣选并膏立的以色列君王。许多人并不知道，大卫不仅被膏立为王，他也是一位先知。虽然他并非祭司，但他懂得如何履行祭司的职分，也懂得如何与圣灵相处。事实上，他登基之前和在位期间所做的大部分事情都可以追溯到上帝的恩典。他领受了上帝关于恩典的启示，并遵行其中。因此，上帝称他为合祂心意的人并不令人意外，因为上帝不会轻视那些遵行祂恩典的人。

当时，非利士营中出来一个勇士，名叫歌利亚，是迦特人，身高六肘零一拑。

他头戴铜盔，身穿铠甲，铠甲重五千舍客勒铜。他腿上戴着铜胫甲，肩上架着铜盾。他的矛杆如同织布机的横梁，矛头重六百舍客勒铁。他前面还有一人持盾。

他站着，向以色列的军队喊叫，说：“你们出来摆阵为什么呢？我不是非利士人吗？你们不是扫罗的仆人吗？你们选一个人下来，到我这里来。他若能与我对战，杀了我，我们就作你们的仆人；我若胜过他，杀了他，你们就作我们的仆人，服侍我们。”非利士人说：“我今日向以色列的军队挑战，给我一个人，我们一起战斗。”扫罗和以色列众人听见这话，就都起来，站起来，站起来，到以色列的军队那里去。

非利士人的话语令他们惊惶失措,极其害怕。(撒母耳记上 17:4-11)

从歌利亚身上,我们很容易看出他是撒旦的化身。正如主在约翰福音16章中所说,这世界的王(撒旦)在创造第二层天和第一层天以及这地之前就已经被审判了,歌利亚的例子也印证了这一点。他从头到脚都穿着铜甲,表明他早已被审判定罪。他实际上背负着非利士人的罪孽,必须死才能击败非利士人的军队。他打的是一场注定失败的仗,因为他身上的铜甲使他成为了罪的化身,背负着非利士人的罪孽。虽然他不像主耶稣那样有复活的恩典,因为他身处敌营。扫罗和他的军队对歌利亚感到恐惧和惊慌,因为他们也同样受审判,因为他们倚仗的是人的能力。

没有人能凭借人类的能力挑战魔鬼,因为靠人类的力量无法战胜魔鬼。魔鬼是人类力量、能力和成就的创造者,依赖这些人,最终都将面临同样的惩罚。

那非利士人早晚都来,一共四十天。耶西对他的儿子大卫说:“你取一伊法烤好的麦子和这十个饼,快跑到营里去,去见你的弟兄们。你还要带十块奶酪去给他们的千夫长,看看你的弟兄们过得怎么样。”

并接受他们的誓言。(撒母耳记上 17:16-18)

在上帝的数字算术中,四十(40)代表考验或苦难,而十(10)代表律法。这意味着以色列人在非利士人歌利亚的围攻下,经历了四十天的考验或苦难。当耶西将代表律法的十个饼和十块奶酪送到以色列营地,帮助他们对抗敌人时,律法却无法拯救他们,因为没有人能够做到律法所要求的义。他们都犯了罪,因为他们都未能达到律法的要求。

神的荣耀。现在让我们来看看当时以色列人是如何以及为什么未能彰显神的荣耀。

撒母耳说：“你从前觉得自己还小的时候，岂不是被立为以色列各支派的首领，耶和华膏立你作以色列的王吗？耶和华差遣你出去，说：‘你去彻底消灭亚玛力人，与他们争战，直到他们灭绝。’”

那么，你为何不听从耶和华的话，反而争抢战利品，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呢？扫罗对撒母耳说：“是的，我听从了耶和华的话，走了耶和华差遣我走的路，把亚玛力王亚甲带来，把亚玛力人全都灭了。”但百姓却从战利品中取了牛羊，就是本应全都灭尽的，要在吉甲献给耶和华你的神为祭。撒母耳说：“耶和华喜悦燔祭和平安祭，岂如喜悦人听从他的话呢？听命胜于献祭，顺从胜于公羊的脂油。悖逆的罪与行邪术的罪相同，顽梗的罪与拜偶像的罪相同。”

因为你弃绝了耶和华的命令，耶和华也弃绝你，不再让你作王。扫罗对撒母耳说：“我犯了罪，违背了耶和华的命令和你的话，因为我惧怕百姓和他们的声音。现在，我求你赦免我的罪，与我一同回去，好让我事奉耶和华。”撒母耳对扫罗说：“我不会与你一同回去，因为你弃绝了耶和华的命令，耶和华也弃绝你，不再让你作以色列的王。”

(撒母耳记上 15:17-26)

上帝差遣撒母耳去彻底消灭亚玛力人，一个也不放过，男女老幼、牛羊、骆驼驴都要杀尽。然而，扫罗自以为比差遣他的耶和华更聪明，执意行事，悖逆上帝。那么，扫罗献上的牛羊和其他祭物究竟是献给谁呢？难道不是献给上帝吗？

他竟敢向自己悖逆的神献祭?我们大多数人,包括神的仆人,甚至基督教界的其他信徒,都面临着同样的境况。许多人深知神的旨意和话语,却自以为比神聪明,认为除了遵行神的话语之外,还有其它方法可以取悦神。撒母耳传达了神的正确答案:顺服胜于献祭,聆听神的话语胜过献上百万财富。神为何如此说?原因很简单,无论你向神献上怎样的祭物,若不遵行祂的话语,你就是悖逆之人。圣经说,悖逆与行巫术是同一罪。行巫术的惩罚是:“不可容女巫存活。”由此可见,扫罗已被判处死刑。因为他是当时以色列的国王和军队的统帅,所以他们都亏缺了神的荣耀,因为他的军队其余的人也都陷入了罪中,都受到了同样的死刑判决,正如亚当犯罪,整个受造界都陷入了罪中一样(参考文献)。

罗马书 5:12-19)。

当时的扫罗也不再受神的权柄管辖,因为他作为君王的权柄和王国都已被神从属灵层面夺走。为了将以色列人从巨人歌利亚手中拯救出来,歌利亚如同撒旦一般拥有死亡的权柄,神必须安排一位原本不在扫罗军队中的人,一位愿意放弃自身能力、力量和努力,接受神恩典的人出现。

大卫对扫罗说:“不要因他而胆怯,你的仆人去与这个非利士人作战。”扫罗对大卫说:“你不能去与这个非利士人作战,因为你只是个年轻人,而他自幼就是个战士。”

大卫对扫罗说:“你的仆人曾为他父亲放羊,有一天狮子和熊来了,从羊群中叼走了一只羊羔。我追上去,击杀了狮子和熊,救了羊羔。”

他起来攻击我的时候,我揪住他的胡须,打死他。你的仆人曾杀狮子和熊,这未受割礼的非利士人也必像它们一样,因为他辱骂了永生上帝的军队。大卫又说:“耶和华救我脱离狮子和熊的爪,也必救我脱离这非利士人的手。”扫罗对大卫说:“去吧!愿耶和华与你同在!”(撒母耳记上 17:32-37)

你明白大卫此举的意义吗?他通过指出未受割礼的非利士人歌利亚是在挑战永生上帝的军队,从而将上帝引入了这场争论。通过这一举动,上帝不仅得到了荣耀,也提醒人们歌利亚和其他非利士军队成员都未受割礼,因此与上帝没有立约关系。以色列军队是雅各、以撒和亚伯拉罕的后裔,他们都受过割礼,并且与上帝立约。尽管他们因扫罗的罪而面临死刑,但这使他们成为上帝的军队。然而,作为守约者,上帝深知祂通过亚伯拉罕与以色列所立之约的律法,祂必须为祂的子民寻找一条可靠的安全之路。正因如此,祂感动大卫前来拯救祂的子民。大卫再次意识到,靠力量是无法得胜的,他承认是耶和华救他脱离狮子和熊的爪牙,也必将再次救他脱离歌利亚的手。扫罗不得不向这个以永生上帝的名义夸耀的小男孩的勇气投降。

扫罗把自己的盔甲给大卫穿上,又给他戴上铜盔,穿上铠甲。大卫把剑佩在盔甲上,试着要走,因为他还没有试过这身行头。大卫对扫罗说:“我不能穿着这些去,因为我还没有试过。”于是大卫脱下了盔甲。

他手里拿着杖,从溪里挑选了五块光滑的石头,放在牧羊人的袋子里。

他甚至把所有东西都装在口袋里,手里拿着投石索,就走近了非利士人(撒母耳记上 17:38-40)。扫罗自负于人,却将自己罪恶的军装全部披在大卫身上,以此来证明大卫的力量。这在属灵层面意味着,大卫穿上扫罗的军装,就等于认同了罪孽深重的扫罗及其被判处死刑的军队(正如耶稣最初带着罪孽的血肉来到世上,与人认同,为的是藉着死来摧毁拥有死亡权柄的撒旦,参见希伯来书 2:14-16)。他脱下扫罗的军装(象征着罪和死亡),就意味着他能够战胜拥有死亡权柄的歌利亚。扫罗给大卫戴上铜盔,象征着大卫背负着扫罗及其军队的罪孽,这些罪孽已被审判。大卫并非扫罗军队的一员,否则他也会被罪孽缠身,也就没有资格与歌利亚作战了。当他脱下那象征肉身、用来背负他们罪孽的盔甲时,他拿起象征公义的杖(权柄),并挑选了五块光滑的石头,象征恩典。牧羊人代表耶稣,而他装石头的袋子则代表他的(大卫的)器皿。

这意味着主耶稣必须将祂的律法建立在大卫里面,因为大卫是祂藉着恩典所造的器皿。大卫所拣选的那五块光滑的石头,是从溪流中取出的,“溪流”一词指的是潺潺的溪水。从属灵的角度来看,这条溪流可以被视为圣灵,表明大卫里面有神圣的恩典启示,这正是他能够行在恩典中的原因。

非利士人对大卫说:“来吧,我必将他们的肉给空中的飞鸟、田野的走兽吃。”大卫对非利士人说:“你来攻击我,是靠着刀枪和盾牌;我来攻击你,是靠着万军之耶和華的名,就是你所辱骂的以色列军队的神。”(撒母耳记上 17:44-45)

大卫说这番话是为了表明他并非靠着人的力量,而是靠着神的灵(恩典)与歌利亚争战。大卫对歌利亚说的话

非利士人,这表明他(大卫)从未倚靠歌利亚夸耀的血肉之躯,而是倚靠万军之耶和华的臂膀和力量。

会众都必知道,耶和華拯救人不是靠刀枪,因为争战的胜败全在乎耶和華。他必将你们交在我们手里。(撒母耳记上 17:47)

大卫还想向以色列和非利士人的会众证明,他们倚仗刀剑长矛,依赖人的能力和努力,是无法得胜的,因为争战的胜负掌握在上帝手中。而上帝的争战并非靠人的力量,而是靠上帝的恩典。

非利士人起来,迎面走来,大卫急忙跑向军队迎战。大卫伸手从袋里掏出一块石头,用甩石机甩出去,击中非利士人的额头,石头深深地嵌进他的额头,他便面朝下倒在地上。这样,大卫用甩石机和石头胜过了非利士人,击杀了他,只是大卫手里没有刀。于是,大卫跑到非利士人身上,拔出他的刀,砍下他的头。

非利士人见他们的勇士死了,就逃跑了。

(撒母耳记上 17:48-51)

大卫把手伸进袋子(即他的器皿)里,拿出一块石头(言语),挥舞着它,打死了非利士人歌利亚。

这表明,大卫因蒙受恩典,与恩典的启示合而为一,于是他只说了一句话,如同说出一个完整的句子,象征着合一。这意味着,在他所使用的那块石头中,蕴含着圣父、圣子和圣灵的权柄;因为他与他们合而为一,所以他以神圣的权柄与歌利亚作战,最终杀死了他们。大卫手中没有剑,表明人的力量在杀死歌利亚的过程中没有发挥作用。大卫在歌利亚死后从他手中夺过剑,砍下了他的头,表明敌人的武器是刀剑。

那些原本计划用来对付你的武器,在大多数情况下,都会被用来摧毁他的计划,甚至可能杀死他。如果你行在恩典之中。这是因为,如果你行在恩典之中,争战就归于主,在争战中,你总会竭尽全力将撒旦的爪牙用来攻击你的武器反弹回去,让他们饱受折磨,直到他们悔改自己的恶行。

是什么让大卫取得了胜利?

(1)大卫成为罪孽,为要担当以色列人的罪。他并非扫罗军队的一员,因此他是无罪的。扫罗军队中无人能与歌利亚匹敌,因为他们都被判处死刑。

(2)他以赎罪的方式成全了律法,偿还了律法中的罪债。他成就了律法所要求的,那就是义。

(3)他知道肉体中没有什么是好的,所以他依靠神的恩典(他不像歌利亚那样夸耀自己的肉体,而是夸耀自己的主)。

(4)大卫与上帝立约,是因为他……
大卫和扫罗以及以色列军队都受过割礼,尽管他们被判处死刑,但歌利亚和非利士军队却没有受割礼。大卫深知盟约的律法,并提醒上帝,以便上帝能够尊重律法,为祂的子民而战。

(5)他内心拥有恩典和真理的启示,并且知道
因为他行在恩典和真理中,所以他不需要用五块光滑的石头去砸歌利亚。其中一块代表合一,他知道在那块石头里蕴藏着圣父、圣子和圣灵的神圣力量。这教导我们,凡行在恩典和真理中的人,只需一句话就能明白。

用神的话语造的,有圣父、圣子、圣灵的极大能力,能立即行神迹。

(6)他与圣父、圣子、圣灵合而为一,并凭借神圣的权柄战胜了歌利亚。

扫罗作为以色列的第一位君王,象征着第一个亚当;大卫作为以色列的第二位也是最后一位君王,象征着第二个也是最后一位亚当(耶稣)。歌利亚,这位拥有杀人权柄的人,象征着撒旦。

最后,还有什么需要解释的呢?唯有如此,才能让全世界绝大多数信徒明白,除非他们与基督联合(即蒙受恩典),否则在末日审判时仍将面临定罪。对许多人来说,这或许毫无意义,但神却以祂的怜悯,藉着这教导揭示了祂话语的真谛,使任何人,无论是那些不认识神恩典的仆人,还是其他基督徒,都无法再以任何借口继续活在罪中。

记住主所说的话:“在我里面,你们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翰福音 16:33)

每个人都可以自由选择自己的人生道路,因为我们最终都将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愿赐平安的主指引你做出明智的决定,奉耶稣的名求,阿门。

联系方式

约翰·A·丹尼尔帮助与和解事工
及圣经培训学院（哈马比特拉克世界外展）

尼日利亚拉各斯费斯塔克镇第四大道D巷2号,电话:234 1
7212893、7943450、
7224302、7224303、0803
3476693。网址:www.harmabitrac.org

约翰·A·丹尼尔 邮政信箱 537
卫星城 拉各斯-尼日利亚。

电话/传真:234 1 7943450 网址:
www.harmabitrac.org

约翰·A·丹尼尔 POBOX 1415
UWANI ENUGU-尼日利亚。

非卖品

关于作者

作者蒙召成为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真正门徒,于 1989 年与他的阵营(世界有组织的宗教体系)、工作、亲人和朋友分离。主将他置于祂的权柄之下(顺服),带领他来到尼日利亚埃努古州阿克普奥加-埃梅内荒野般的农场定居点。

他经历了严格的训练,主将纯正的上帝之道在他里面磨砺,用火焚烧他的肉体,使他经历许多苦难、饥荒、痛苦、匮乏、困苦、鞭打、监禁、守夜、禁食、危险等等,这一切都是他为了基督的缘故所受的。

他于1992年完成培训,作为一位蒙恩膏立下权柄,向基督的肢体(无论宗派)传讲末世真理的人,他仍然在圣灵的带领下,承受苦难,将这真理带给那些寻求真理的圣徒。他遵照主的指示,前往各地,向教会、家庭、事工机构、个人等传讲这真理。

他与主赐予的珍贵礼物 玛丽·布莱辛 幸福地结为伉俪,玛丽·布莱辛正是他蒙主恩宠的源泉。他们育有三个儿子:小提摩太·约翰、本杰明·塞缪尔和大卫·约瑟夫。

ABOUT THE AUTHOR

Born and bred in Enugu by Ibo parents, John A. Daniel was called and separated unto the gospel of our Lord Jesus Christ in 1989. Just as Paul the Apostle was moved into the Arabian Desert, where he conferred not with flesh and blood, the author was also led into the Wilderness or Arabian Desert type farm settlement, in Akpuoga-Emene, Enugu, Nigeria, by the Lord Holy Spirit.

Having submitted to the authority channel of God, he was made to pass through a rigorous training as the Lord burned his flesh with fire, by grinding the Word of God in him until 1992 when his training ended.

He is a man under the authority of our Lord, and anointed with authority to minister end-time truth to the Body of Christ irrespective of your denomination.

He travels as directed by the Lord to minister in churches, homes, ministries, individuals, etc.

He is happily married to Mary Blessings, and has three sons, Timothy John(Jnr.), Benjamin Samuel, and David Joseph.